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RONG SECURITIES CO., LTD.

2017年6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风险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投资者应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十二、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广告行业参与竞争各类主体众多，市场整体集中度不高，行业竞争激烈。随着我国广告行业规范程度的提高，国内广告公司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如果不能快速占领市场，提高高端市场的市场占有率，提高服务水平，势必将面临严酷的低端市场的无序竞争，从而公司将可能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二）新媒体冲击的风险

公司的广告代理业务主要集中在广播电台领域。随着新兴媒体（如互联网、移动楼宇电视）的兴起，媒体平台和广告载体更加丰富多样。这一趋势不但改变了媒体结构，也将改变受众的媒体接触习惯，从而导致广告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公司在未来将会逐步丰富自身的媒体代理形式，发展多元化业务，以应对市场的变化。

（三）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2015年、2016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14%和70.45%，比例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2016年第一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为授权销售，其代理的汽车行业广告业务量增加，代理的品牌增多，广告发布需求大幅增加导致支付广告发布费大幅增加。因此，如果主要客户的业务量下滑或客户流失，而公司又没有足够的新增客户补充，公司营业收入可能出现下滑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公司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2015年、2016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00.00%、99.99%。最近两年内，公司存在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代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的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的媒体资源广告发布，由于行业特点，上游的电台广告媒体资源通常集中在电台下属的

公司手中，因此公司需向单一供应商采购，导致采购集中度较高。若公司无法持续稳定地从供应商获取所需媒体资源，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与第一大供应商环球风尚签订了为期五年的代理合同，且双方报告期内友好合作，预计未来较长时间内，不会出现供应商无法持续及稳定采购的风险。

（五）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由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六）广告内容违法的法律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广告代理业务，其代理发布的广告可能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内容违法的风险以及广告程序违法的风险，例如代理发布的广告可能存在虚假宣传，误导和欺骗消费者、对于特殊的广告发布者例如药品广告，没有履行必要的行政审批手续等。虽然公司在代理发布广告前会对广告内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严格的审查，但是并不能完全排除个别广告因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因发布违法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七）政策风险

公司注册地址位于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区，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前，暂免征收在藏注册并经营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不适用于国家和自治区限制性行业），公司减免40%所得税，因此，企业最终所得税税率为9%。如果未来相关政策取消或转移，则会大幅降低净利润并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风险提示.....	3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1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3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子公司情况.....	16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9
七、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八、相关机构情况.....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25
二、公司组织结构.....	25
三、公司业务流程.....	26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28
五、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32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37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38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4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5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8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58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58
六、同业竞争.....	59
七、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6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6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7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67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67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89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比较.....	112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9
六、财务状况分析.....	126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41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8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9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149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0

十二、	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15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7
第六节	附件.....	162

释义

除非本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天籁之声、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
山南俊乐有限、山南俊乐	指	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拉萨俊乐有限、拉萨俊乐	指	拉萨经济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重庆迁善	指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泰富物业	指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本次申请挂牌	指	天籁之声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国融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说明书	指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信息披露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申请挂牌的审计机构
三会	指	山南天籁及山南俊乐有限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股东会）、监事会
《审计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为本次申请挂牌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 210005 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
环球风尚	指	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拉萨美瑞	指	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山南昂源	指	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
直接销售	指	公司直接与客户（包括终端客户和广告代理公司）签订广播广告发布合同，按照客户提供的排期表在广播电台发布广告并收取相应费用。
授权销售	指	公司授予第三方广告公司广播频道代理权，第三方广告公司根据自身客户情况，自主决定排期发布广告。第三方广告公司需按月支付保底广告经营代理金额。

说明：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单项数字相加之和存在差异，系计算中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2200MA6T145R38
注册资本:	5,000,000.00 元
实收资本:	5,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母丹
设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6 日
整体变更日期:	2017 年 3 月 15 日
住所:	山南地区湖北大道 32 号二楼 4 号
邮编:	856004
电话:	010-65138706
传真:	010-62010835
电子邮箱:	sntlzs@sina.com
董事会秘书:	王雪蕊
所属行业:	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4 年 4 季度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的下的“L72 商业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中下属的“L72 商业服务业”中下属子行业中的“L7240 广告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管理型行业属于“L72 商业服务业”中下属子行业“L7240 广告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投资型行业属于“13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下的“媒体 1313”中的下属行业“广告 13131010”。
经营范围:	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不含大型演出);广告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主营业务:	广播电台广告代理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5,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股份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业务规则》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未作出严于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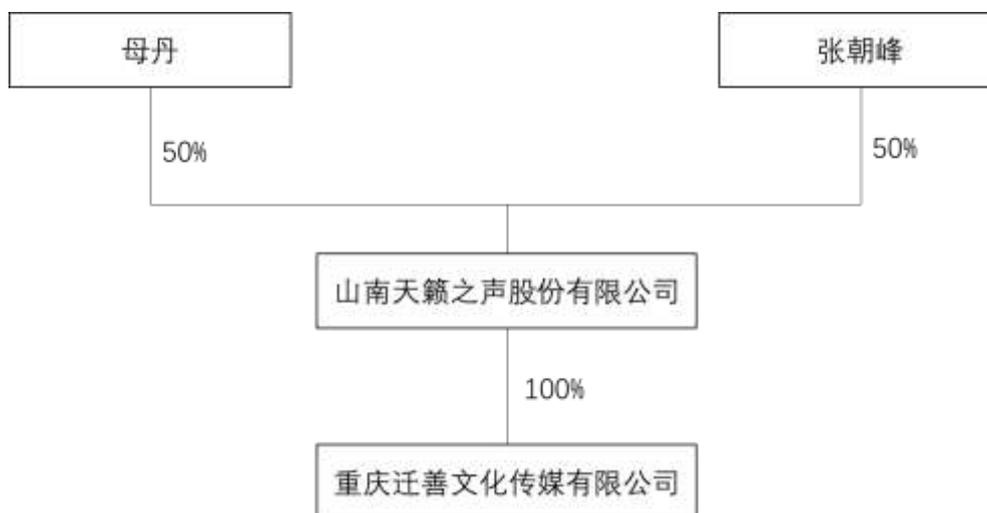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发起人持有股份均不可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股）	是否为董监高持股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股）
1	母丹	自然人	2,500,000.00	是	0
2	张朝峰	自然人	2,500,000.00	是	0
合计		—	5,000,000.00	—	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形。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股 5%以上股东

编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母丹	2,500,000.00	50.00
2	张朝峰	2,500,000.00	5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母丹，女，出生于1982年10月9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民身份证号为：37292519821009****，住所为：山东省单县****。

2、张朝峰，男，出生于1978年4月25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全，公民身份证号为：42232619780425****，住所为：湖北省通山县****。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包括两名自然人，母丹和张朝峰，两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母丹直接持有公司 50% 的股份，张朝峰直接持有公司 50% 的股份，两名股东持股比例相同，任意一方无法单独控制股东大会，故公司无控股股东。

从持股比例看，二人合计持股比例 100%，从担任职务看，母丹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张朝峰担任公司监事，均能对公司经营施加重大影响，并且母丹和张朝峰已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二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1、母丹，女，198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大专学历。2010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北京东方鼎业典当行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北京恒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北京优客创意广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上海昂源广告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 月任拉萨美瑞广告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2015 年 11 月至今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2017 年 3 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张朝峰，男，197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省轻工业技工学校，中专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北京裕京大厦有限公司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7 年 1 月任北京恒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3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北京旭日恒业广告有限公司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北京中基恒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任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五）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现有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或限制成为公司股东的情形，具有担任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阶段

1、2014年4月，有限公司设立

2013年12月26日，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开发区）登记内名预核准字[2013]第216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的公司名称为“拉萨经济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公司住所为拉萨经济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2幢5单元541号，投资人为母丹、张朝峰。

2014年0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股东会，并做出决议：1.股东张朝峰、母丹共同出资50万设立拉萨经济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2幢5单元541号。其中张朝峰出资25万元，占股50%；母丹出资25万元，占股50%。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不含大型演出)，广告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设计。2.选举母丹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选举张朝峰为监事。

2014年04月16日，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5400912000101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住所为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2幢2-541号，法定代表人为母丹，经营范围为：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不含大型演出)；广告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营业期限自2014年04月16日至2044年04月15日。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母丹	250,000	0	50	货币
2	张朝峰	250,000	0	50	货币
合计		500,000	0	100	

2015年12月21日，股东母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交通银行北京马甸支行支付了25万元的出资款项；2015年12月22日，股东张朝峰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交通银行北京马甸支行支付了25万元的出资款项。

2、2016年1月，修改公司名称、公司住所

2016年01月0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二次股东会，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并将公司住所迁移到山南地区湖北大道32号二楼4号，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01月14日，西藏山南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2200MA6T145R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确认了本次变更。

3、2016年11月，第一次增资

2016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公司注册资金由50万增加到500万，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同日母丹和张朝峰签署了《增资协议》，双方同意按照目前持股比例每人以现金出资225万元，将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500万元。

2016年12月5日，母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建设银行山南分行雅江支行54050106393600000025账号支付了225万元的出资款项；2016年12月5日，张朝峰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建设银行山南分行雅江支行54050106393600000025账号支付了225万元的出资款项；

2016年11月15日，西藏山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2200MA6T145R3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确认了本次变更。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母丹	2,500,000	2,500,000	50	货币
2	张朝峰	2,500,000	2,500,000	50	货币
合计		5,000,000	5,000,000	100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股东自有资金增资。公司股东的出资全部为股东本人真实意愿，不存在股权代持（包括持股平台）及潜在纠纷。”

（二）股份公司阶段

1、2017年3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1月13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做出决议，以山南俊乐有限全体股东为发起人，按公司现有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变更为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将有限公司按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3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210005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审计值为人民币19,661,072.37元。

2017年2月24日，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圆开评报字[2017]1011号《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1,966.73万元。

2017年2月25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事项。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2016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19,661,072.37元中的5,000,000.00元，按照1:0.2543的比例折合为股本500.00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4,661,072.37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2月25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注册资本事宜出具中兴财光华验字（2017）第210006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00,000.00元，均系以山南俊乐有限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净资产19,661,072.37元出资，其中股本5,000,000.00元，余额14,661,072.37元转入资本公积。

2017年3月15日，西藏山南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山南）名预变核内字[2017]第10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5日，西藏山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91542200MA6T145R38的《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母丹，住所为山南地区湖北大道32号二楼4号，经营范围为：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不含大型演

出); 广告信息咨询; 企业形象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该项目。】

本次变更后,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母丹	2,500,000	50	净资产
2	张朝峰	2,500,000	50	净资产
合计		5,000,000	100	-

整体变更设立至今, 股份公司的股权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子公司情况

(一)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成立至今, 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二) 子公司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

1、子公司概况

名称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322354223R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公司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重庆市北部新区栖霞路18号10幢1单元15-4
注册资本	8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8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场布置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庆典礼仪服务、图文设计、制作; 动漫设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招牌、字牌、灯箱、展示牌、霓虹灯、电子翻板装置、充气装置、电子显示屏、车载广告, 代理报刊广告、影视、广播广告; 网站建设; 音响设备、灯光设备、影视器材的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的, 不得从事经营; 法律、法规限制的, 取得相关审批和许可后, 方可经营】。
经营期限	2014年12月17日至永久
法定代表人	母丹

子公司股权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时间
1	天籁之声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2015年12月5日
合计		800,000.00	100.00		——

2、子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

2014年12月12日，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渝名称预核准字[2014]渝两江第3200537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由母国鹏设立的公司名称为“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7日，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渝两江）登记内设字[2014]第595757号”《准予设立/开业登记通知书》，并颁发注册号为500905007588644 1-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万元，住所为重庆市北部新区栖霞路18号10幢1单元15-4，法定代表人母国鹏，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场布置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庆典礼仪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室内外装饰设计咨询；图文设计、制作；动漫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招牌、字牌、灯箱、充气装置广告；音响设备、灯光设备、影视器材的租赁**【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审批和许可后，方可经营】。营业期限为永久。设立时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母国鹏	发起人	200,000.00	0	货币	100
合计			200,000.00	0		100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未实际缴纳。

（2）2014年12月，第一次增资及变更公司的经营范围。

2014年12月24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20万元增加至80万，股东母国鹏以货币出资60万元，出资时间为2038年12月23日。变更经营范围为：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场布置策划、舞台艺术造型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公关活动策划；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庆典礼仪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动漫设计；设计、制作、

代理、发布招牌、字牌、灯箱、展示牌、霓虹灯、电子翻版装置、充气装置、电子显示屏、车载广告、代理报刊广告、影视、广播广告；网站建设；音响设备、灯光设备、影视器材的租赁**。同时修改公司章程。

2014年12月26日，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渝两江）登记内变字[2014]第623571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年1月5日，母国鹏以银行转账方式向公司账户支付了40万元出资款。尚有40万元注册资本金未缴纳。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1	母国鹏	发起人	800,000.00	400,000.00	货币	100
	合计		800,000.00	400,000.00	-	100

（3）2015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5日，公司做出第三次股东决定，同意股东母国鹏将其在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及经理职务不变。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9月5日，母国鹏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母国鹏将其持有的子公司100%股权转让给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转让价款80万元。

2015年9月6日，母国鹏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协议》，鉴于母国鹏尚有40万元注册资本未完成实缴，双方补充约定，母国鹏将40万元股权平价转让给公司，将40万元尚未实缴的出资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并退出股东会。

2015年12月22日，公司支付母国鹏40万元股权转让款，同时向子公司实缴尚欠的40万元注册资本。重庆迁善完成股权转让及80万元注册资本的实际缴纳。

2015年9月16日，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渝两江）登记内变字[2015]第076149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并颁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股权比例
----	------	----------	----------	------	------

					(%)
1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货币	100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100

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额,本次股权转让属于股份平价转让,不涉及缴纳个人所得税。

(4) 2016年4月,变更股东名称,变更公司董监高。

2016年4月10日,公司做出第四次股东决定,股东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更改名称为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解除母国鹏的执行董事和经理职务,解除母劼监事职务,委派母丹为公司执行董事、法人代表,委派张朝峰为公司监事。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4月27日,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322354223R的《企业营业执照》,完成了本次工商变更。

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2017年2月2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董事会由五位董事组成,任期为三年。五名董事简历情况如下:

1、母丹,女,董事长,详见本节之“三 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徐海棠,女,198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大专学历。2011年11月至2014年3月任北京蟒山旅游度假村行政,2014年4月至2016年11月任北京时代帮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行政,2016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采编,2017年3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韩雨轩,男,199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大专学历。2014年3月至2015年2月任北京朗山劲河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职员,2015年3月至2016年7月任北京旭日恒业广告有限公司策划,2016年8月至2017年2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策划,2017年3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王雪蕊，女，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2012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北京嘉和永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财务，2015年11月至2016年7月北京自由人图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财务；2016年8月至2017年2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3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5、林花，女，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合肥经济技术职业学校专业，中专学历。2009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策划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公司监事

2017年2月2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了两名股东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三位监事简历情况如下：

1、张朝峰，男，监事会主席，详见本节之“三 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李国强，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12月至2011年12月在北京市武警总队服役，2012年3月至2016年2月任北京恒标质量认证有限公司职员，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北京恒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6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行政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吴勇，男，199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2014年8月至2016年7月任北京争上游科技有限公司出纳、行政，2016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北京东方三阳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16年12月至2017年2月任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出纳，2017年3月至今任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出纳、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均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任期为三年。具体情况如下：

1、母丹

母丹，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 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王雪蕊

王雪蕊，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章之“（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七、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391.79	2,731.6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67.06	637.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67.06	637.19
每股净资产（元/股）	3.93	12.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93	12.7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58	76.69
流动比率（倍）	5.62	1.30
速动比率（倍）	5.62	1.30
财务指标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559.97	7,011.51
净利润（万元）	879.87	368.68
毛利率（%）	16.65	6.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79.87	368.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79.87	325.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879.87	325.47
净资产收益率（%）	81.69	9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81.69	8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0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0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67	16.61
存货周转率（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06.13	754.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6.39	-

上表中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实收资本）总额

(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 期末股本（实收资本）总额

(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 ÷ 资产总额（母公司）

(4)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5)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

(6)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营业收入

(7) 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8)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 2]

(9)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 [(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 / 2];

(10)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1) 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 \times Mi \div M0-Sj \times Mj \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1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期末股本总额。

八、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与呈祥路交汇处武川立农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楼
联系电话	010-83991790
传真	010-88086637
项目小组负责人	曲太郎
项目小组成员	黎思齐、周小方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山东信谊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仲维敏
住所	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 115-6 号四楼
联系电话	0535-6250454
传真	0535-6250454
签字律师	吴万军、刘昌辉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 22 层 A24
联系电话	010-52805600
传真	010-52805601
签字会计师	高尚友、张学福
(四) 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绍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乙 56 号方圆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	010-82961352
传真	010-82961376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李超、张磊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9598980
(六) 证券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8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 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至今始终致力于广播电台广告代理业务。

广播电台广告代理业务是指为客户在广播电台的广告投放制定媒体投放计划,并按照客户确认的广告投放计划代理客户实施媒体购买、媒体投放及媒体监测工作。公司目前拥有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广告业务的核心广告代理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5年及2016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011.51万元和7,559.97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00.00%、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未发生变更。

(二)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台广告代理业务。

公司目前代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的环球资讯频率和劲曲调频频率的广告业务,可以为客户的广告投放制定媒介投放计划,并按照客户确认的广告投放计划代理客户实施媒介购买、媒介投放等工作,其用途是提升客户品牌价值和产品销售。

电台广告具有传播及时、传播范围广、受众层次多样性等特点,通过语言和音响效果表达广告的效果,可以给听众一个清晰的印象。同时,随着近年来私家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有车一族”为电台广告的受众群体提供了巨大增量。使得越来越多的广告投放客户加大了电台广告的投放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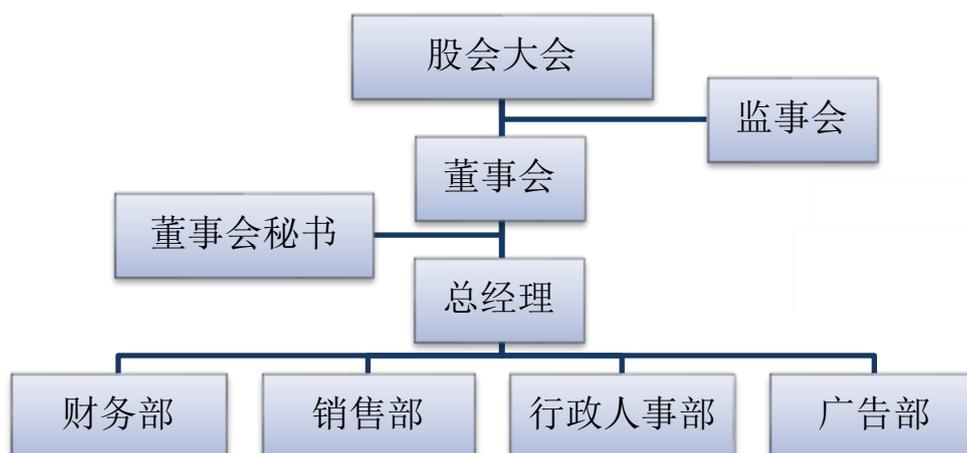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包括二级广告代理商和终端广告主。

二、公司组织结构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结合公司业务需要建立了与之相适应的内部组织架构，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各部门相辅相成，有效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率。公司具体的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公司各部门的具体职责如下表所示：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财务部	贯彻执行国家的财务、会计制度，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建立健全的内部会计控制制度；负责公司的各项收支、审核、结算工作；负责公司各项税收的申报、缴纳及办理其他税务事项；及时编制税务报表、会计报表等相关的统计报表；做好财务档案材料的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
销售部	直接与客户发生接触的专职部门，负责接洽客户，协调客户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向客户提供有关必须资料（如产品知识、市场情况、广告费预算及市场计划等）整理上述资料，会同其他有关部门研究资料并制定出初步的广告计划方案和工作日程；负责与客户的联络工作和信息反馈，通报有关市场调查结果和广告活动进展情况；公司公共关系维护等相关工作
行政人事部	行政部对公司的日常事务进行全面的行政监督提供后勤服务；人事部制定与推广人力资源策略与方针；为管理者提供各种人力资源服务；为业务部门提供各项人力资源服务；为员工提供人力资源服务
广告部	根据客户提供的音频进行媒介分析、选择、组合、排期及排期效果预估。制作广告排期方案，即“广告排期表”，并通过与广告主、媒介的双向沟通，经提交客户确认后，确定广告投放的排期表；对广告内容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广告的版式、设计等提出进一步修改建议

三、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的广告代理业务，主要流程包括：采购媒体资源、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广告发布进行排期、买断广告时间、追踪广告投放效果等。

公司的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公司已与供应商签订了采购广播电台媒体资源广告代理权的长期合约，目前代理的媒体资源包括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两个频率。

在与客户确定广告发布排期后，一般由客户提供拟发布广告内容，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则对广告内容进行初步审核，并对广告的版式、设计等提出进一步修改建议。公司审核通过后，提交广告发布媒介进行审核，广告发布媒介审核通过后，按照与客户确认的发布时间进行广告发布。

公司媒体部会对广告投放情况进行实时跟踪和监控，对在广告投放过程中出现的任

何突发状况，如媒体位置的异动、媒体的漏播、漏刊以及不可预知的各种突发状况等，广告部人员将会即时与广告发布媒体进行沟通，迅速争取媒体安排补偿、调整排期等解决方案，保障广告投放效果。

四、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资源及业务优势

公司处于行业中端，上游是广告媒体资源，下游是各大广告公司。广告行业媒体资源多种多样，包括电视、广播、互联网、户外广告等等。广告公司多数是直接面对广告发布主体，为其提供广告制作、向各种媒体资源进行广告投放的公司。而公司是对接媒体资源和广告公司的中间一环，这一环节的价值体现在资源整合方面。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对行业资源的价值挖掘和精准营销方面。

首先，在媒体资源层面，公司并不进行盲目和杂乱的代理扩张，而是通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精准的商业眼光，深入发掘处于价值低谷的媒体资源，例如广播媒体资源。

公司核心代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两个频率（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的广告资源，已经与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媒体资源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中国国际广播电台（CRI）创办于1941年12月3日，是中国向全世界广播的国家广播电台。使用61种语言全天候向全世界传播，拥有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和手机媒体传播手段，包含了从第一媒体到第五媒体的全部形态。

主要广播类别收听比重(10+，全天时段)



（数据来源：CSM媒介研究）

公司代理的环球资讯和劲曲调频两个频道分别属于新闻类和音乐类，均是收听比重较高的类别。

其次是对该媒体资源进行包装、宣传，使下游客户了解其广告价值，提升客户的广告投放意识。

第三是针对该媒体的特性和受众，进行精准营销，找到适合的行业和客户，不断扩大客户群体，提高广告代理收益。

由于广播广告的特点，公司在营销时会针对受众群体进行广告销售，例如与公司合作的大客户集中于地产、汽车、金融等行业的广告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提供服务的知名品牌包括奥迪、保时捷、蒙牛、奔驰、鲁能地产等。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无形资产。

（三）业务资格和资质情况

公司不属于《广告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和《广告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规定的需要向广告监督管理机关申请登记并取得广告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只须在经营范围中申请有关业务即可，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包括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业务，具有广告业务资格。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拥有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年限（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实际使用情况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12,599.00	8,433.34	66.94	正常使用
合计		12,599.00	8,433.34	66.94	——

2、房屋建筑物

公司经营使用的房屋系租赁取得，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租赁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所有权人/出租人	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1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朗康卓玛	拉萨市金珠西路 158 号 世通阳光新城 2 号楼 2-541 号	127.38	2015.1.1 至 2015.12.31
2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钟日升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88 号附 2 号 40F-6 号	113.04	2014.12.19 至 2015.12.18
3	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优品锦湖（北京）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41 号七层 A8921 号	90.00	2016.1.1 至 2016.12.31
4	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拉萨创锋商务经济 管理有限公司	山南地区湖北大道 32 号 二楼 4 号	/	2016.1.1 至 2017.12.31
5	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乙 10 号泰富大厦 10 层 1007、1008 室	80.00	2017.1.1 至 2017.12.31
6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 有限公司	谢利维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渝大 道 68 号 2 幢 1-6-4	62.52	2016.12.1 至 2017.11.30
7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 有限公司	宋薇、张浩、巩慧、 吴未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22 号 18-4/5/6/7	153.12	2016.1.4 至 2017.1.3

“由于公司注册地址在西藏，公司在西藏租有办公室一处，由于注册地址由拉萨变更为山南地区，租赁办公地点同时变更一次；报告期内，2015 年底公司并购子公司后增加子公司办公室租赁，期间根据实际办公需求变更租赁地点一次；公司为开展业务需要曾在重庆租赁办公室，公司并购子公司后取消该处办公地点，重庆地区交由子公司负责，母公司重点在北京开展业务，因此公司在北京租有办公地址一处，考虑到交通的便利性和改善办公环境，公司自 2017 年 1 月起，开始租赁新的办公地址。

公司业务为广告业，无需特殊办公设备，对于经营场所没有特殊需求，因此变更办公地点不会对公司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六）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9 人，母公司 11 人，子公司 8 人，具体情况如下：

（1）按岗位结构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
总经理	1	5.26

财务部	3	15.79
广告部	3	15.79
行政人事部	3	15.79
销售部	9	47.37
合计	19	100.00

(2)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20-30 岁	7	36.84
31-35 岁	5	26.32
36-40 岁	3	15.79
41 岁及以上	4	21.05
合计	19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本科	2	10.53
大专	13	68.42
中专及以下	4	21.05
合计	19	100.00

3、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员工 11 人，子公司员工 8 人，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委托代理服务公司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2015 年公司有 4 名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因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并及时缴纳，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经济损失。

(七) 公司经营规范性、合规性

公司对于广告发布合规性的日常监管主要由公司广告部负责审核客户的广告内容，发布台国际广播电台也会于事前进行内容审核。上级部门对公司所属行业的日常监管

主要是由工商管理部门负责管理及处罚。在公司的经营过程中没有受到过工商管理部门的任何处罚，公司已经取得工商管理部门开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

五、与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销售情况

公司业务收入目前来源主要为广播广告代理，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75,599,736.41	100.00	70,115,115.59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75,599,736.41	100.00	70,115,115.59	100.00

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00.00%、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情况见下表：

（1）主营业务收入按类型分类：

业务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销售收入	42,901,623.20	56.75	54,142,414.76	77.22
授权销售收入	32,698,113.21	43.25	15,972,700.83	22.78
合计	75,599,736.41	100.00	70,115,115.59	100.00

（二）公司产品的的主要客户情况

1、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客户类型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授权销售	29,348,773.22	38.82
北京萨佩斯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9,741,448.39	12.89
北京昱海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5,669,217.83	7.50
天津中新创智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4,854,616.48	6.42
北京智灵创展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3,643,967.85	4.82
合计	——	——	53,258,023.77	70.45

2、2015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所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合同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北京萨佩斯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13,035,691.78	18.59
北京智灵创展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8,714,248.42	12.43
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授权销售	7,581,603.77	10.81
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	关联方	授权销售	5,729,245.28	8.17
北京昱海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直接销售	5,008,341.58	7.14
合计	—	-	40,069,130.83	57.14

2015年及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分别为40,069,130.83元和53,258,023.77元，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57.14%和70.45%。2016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大幅提高，主要原因是2016年第一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根据其自身业务发展需要，承包了汽车行业的广告发布资源，扩大了公司采购广告资源规模，导致与该公司结算的金额大幅增加，从而出现客户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业务成本情况

公司业务成本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广告发布媒体资源支付的采购成本，其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63,014,485.23	100.00	65,652,962.50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合计	63,014,485.23	100.00	65,652,962.50	100.00

公司2015年度和2016年度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65,652,962.50元和63,014,485.23元，均为主营业务成本，为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广告发布媒体资源支付的采购成本。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2016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46,896,226.59	74.42
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13,967,924.14	22.17
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	关联方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1,279,504.69	2.03
国广联合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857,641.50	1.36
腾骏昌荣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音频制作	9,320.39	0.01
合计	——	——	63,010,617.31	99.99

(2) 2015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所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65,094,339.86	99.15
国广联合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324,622.64	0.49
重庆申地文化传播中心	非关联方	策划服务	150,000.00	0.23
凯帝珂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行业信息服务	84,000.00	0.13
合计	——	——	65,652,962.50	100.00

2015年和2016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比重分别为100.00%和99.99%。由于公司业务特点和广播电台行业特点，媒体资源通常由一家广告公司核心经营，因此公司采购方较单一，公司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况。

2015年1月，公司与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广告的供应商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为期五年的独家代理合同，能够保证在未来较长的时间内拥有稳定的媒体资源供给，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为了提升双方合作的经营效率，提高经营利润，公司与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协商，更改了广告代理的授权方式，由公司独家代理改为核心代理，将利润率较低的行业或公司客户资源较少的行业授权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进行代理，以降低公司采购成本，提高公司经营利润。

在执行过程中，为确保公司的核心代理地位优势，环球风尚在新增代理商时，需事先取得公司的书面同意，并且新代理商承诺，在与公司发生客户资源重叠时，公司具有优先选择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400.00万元及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合同金额	履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已确认收入
1	广告代理合同	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	环球资讯成都广播广告代理权	2015.01.01-2015.12.31	500.00	500.00	履行完毕	500.00
2	广告代理合同	天津中新创智广告有限公司	劲曲调频北京地区4S店广播广告代理权	2015.01.01-2015.12.31	470.81	470.81	履行完毕	470.81
3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北京萨佩斯广告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5.01.01-2015.12.31	框架合同	1,422.78	履行完毕	1,422.78
5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北京昱海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5.01.01-2015.12.31	框架合同	530.88	履行完毕	530.88
6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北京智灵创展广告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5.05.01-2015.12.31	框架合同	923.71	履行完毕	923.71
7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北京萨佩斯广告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1.01-2016.12.31	框架合同	1,032.59	履行完毕	1,032.59
8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北京昱海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1.01-2016.12.31	框架合同	600.94	履行完毕	600.94
9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3.01-2016.03.31	400.00	400.00	履行完毕	400.00
10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4.01-2016.04.30	450.00	450.00	履行完毕	450.00
11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5.01-2016.05.31	400.00	400.00	履行完毕	400.00
13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6.01-2016.06.30	500.00	500.00	履行完毕	500.00
14	广播广	睿声扬国际广	发布广告	2016.07.01-2	1,192.00	1,192.00	履行完	1,192.00

序号	合同名称	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合同金额	履行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已确认收入
	告发布合同	告(北京)有限公司		016.12.31			毕	
15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天津中新创智广告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01.01-2016.12.31	框架合同	514.59	履行完毕	514.59
16	广告代理合同	南京左案一品广告有限公司	劲曲调频南京地区广播广告代理权	2016.04.01-2017.12.31	500.00	500.00	履行中	200.00

2、采购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已经履行完毕和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100.00万元及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履约金额(含税)	履行情况	已确认成本
1	广告代理合同	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环球资讯、劲曲调频落地地区广播广告代理权	2015.1.1-2019.12.31	7,000/年	11,903.00	履行中	11,199.05
2	广告合同	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8.1-2016.12.31	1,480.60	1,480.60	履行完毕	1,396.79
3	广播广告发布合同	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	发布广告	2016.1.1-2016.12.31	134.70	134.70	履行完毕	127.95

注：

1) 根据公司与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补充协议，由于合同履行中调整了授权的方式及行业，实际支付保底代理金额有所调整，2015年度公司实际支付的代理费结算金额为6,932万元；2016年度实际支付的代理费结算金额为4,971万元。

2) 由于2016年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授权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的代理权，因此自2016年8月起，公司开始向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采购部分媒体资源，2016年与拉萨美瑞的结算金额为1,480.6万元。

3、资金出借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相对方	签约日期/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利率	履行情况
----	------	-----	-----------	----------	------	------

序号	合同名称	相对方	签约日期/合同期限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利率	履行情况
1	借款合同	北京中亿世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1.15-2016.4.14	600	4.35%/年	履行完毕

4、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担保合同。不存在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采购内容为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HIT FM）广播的媒体资源，2015年，公司与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广告代理合同书，取得两个频率的广告代理权。公司按照合同每月向供应商支付广告费用。

经过测算，由于采取全行业代理的独家经营模式导致广告资源覆盖率不高，存在资源闲置现象导致营业成本较高、毛利率偏低情况，经协商，公司与环球风尚改为签约核心代理，同时环球风尚将客户较少或毛利率较低的广告资源授权其他代理商进行发布，公司将相应的广告业务向新的广告代理商支付广告发布费。公司按合同约定向新的供应商支付广告费用。

公司与供应商具体结算方式如下：

1、按照合同约定或实际广告发布情况进行月结，对方开具发票后公司再付款。公司与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为该种结算方式。

2、签约后预先支付部分款项，从预付款中按月冲抵广告费，年底前公司与其核算具体采购金额，多退少补。公司与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为该种结算方式。

3、按照每笔订单金额支付款项后，播出广告。公司与国广联合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为该种结算方式。

公司目前正在执行的主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履约期限	付款频次	定价方式	结转成本时点	结转成本依据	结转成本金额
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的环球资讯广播和	2015.1.1-2019.12.31	按月预付次月采购款	双方协商	广告发布后，按月分摊合同成本	合同	合同列示金额平均分摊至每月金额

	劲曲调频 广播核心 行业						
拉萨美瑞 广告传媒 有限公司	国际广播 电台旗下 的环球资 讯广播和 劲曲调频 广播非核 心行业	2016.8.1- 2016.12. 31	每年预估 本年采购 量，预付 全年采购 款。	双方协商	广告发布 后，按月 结转已发 布广告成 本	框架合 同、排期 表	排期表列 示的当月 发布广告 成本

(二)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方式分为两种方式。

1、直接销售

公司直接与客户（包括终端客户和广告代理公司）签订广播广告发布合同，按照排期表的约定在指定频道、指定时间发布客户指定广告内容，并按照排期表结算金额收取广告发布费用。

2、授权销售

公司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HIT FM）广播广告的代理权分拆，将其中某地区或某行业的广告代理权在一定时期内授予当地第三方广告公司，即二级广告代理公司，与第三方广告公司约定一个保底广告经营代理金额，第三方广告公司根据自身客户要求自主决定排期发布广告。

(三) 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签订广告代理合同的方式获取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广告的核心代理权，以直接销售和授权销售的方式将上述广告资源销售给企业、广告公司等需求方并收取广告价款，公司的利润来源于收取客户的广告费与支付供应商代理费之间的差额。报告期内，公司广告代理业务的收入规模和利润水平均有较大提高。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台广告代理业务，属于广告行业。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4年4季度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租赁和商业服务业”的下的子类“L72商业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L租赁和商业服务业”中下属的“L72商业服务业”中下属子行业中的“L7240广告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管理型行业属于“L72商业服务业”中下属子行业“L7240广告业”，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投资型行业属于“13非日常生活消费品”下的“媒体1313”中的下属行业“广告13131010”。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管理体系

（1）行业主管部门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是广告行业的主要监管部门。负责广告活动监管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包括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和县级以上工商局，其具有维护广告经营秩序、规范广告宣传内容、促进广告业健康发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等职能。主要职能可概括为监督、检查、控制、协调和服务五个方面。

此外，国家新闻出版总署以及各级交通、城建和环保部门也对电视媒体广告、报纸及期刊广告以及户外广告等履行部分监管职能。特殊行业和产品广告，如食品行业、药品行业等，亦应经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审核。

公司所处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为中国广告协会、中国商务广告协会和中国4A协会。中国广告协会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领导下，承担着抓自律、促发展，指导、协调、服务、监督的基本职能。开展的主要业务有广告发布前咨询、中国广告协会网站维护、电视广告监测、全国广告行业统计资料、海外最新广告资料录像带 及产品推荐。中国商务广告协会是我国第一个全国性广告行业社团组织，基本职能是传承文化经典，缔造品牌价值，推动消费繁荣，传播善行公益。中国4A是中国商务广告协会首个分支机构，其宗旨是提升整体中国广告行业的地位和社会形象，为中国广告业培养人才，并树立专业作业规范和行业自律，促进中国经济的发展。

（2）主要法律法规

施行时间	颁布部门	政策	涉及内容
1987年	国务院	《广告管理条例》	广告经营者承办或者代理广告业务，应当查验证明，审查广告内容。对违反本条例规定的广告，不得刊播、设置、张贴；广告客户和广告经营者违反本条例规定，使用户和消费者蒙受损失，或者有其他侵权行为的，应当承担赔偿

施行时间	颁布部门	政策	涉及内容
			责任。
1993年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卫生部	《食品广告管理办法》	《食品广告证明》的有效期为二年。在有效期内改变食品的配方、定型包装或者广告内容,以及期满后继续进行广告宣传的,必须重新办理《食品广告证明》;食品广告中不得出现医疗术语、易与药品混淆的用语以及无法用客观指标评价的用语。
1993年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化妆品广告管理办法》	广告客户对可能引起不良反应的化妆品,应当在广告中注明使用方法,注意事项;化妆品广告禁止出现下列内容:有贬低同类产品内容的;使用最新创造、最新发明、纯天然制品、无副作用等绝对化语言的;有涉及化妆品性能或者功能、销量等方面的数据等。
1996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广告中对商品的性能、功能、产地、用途、质量、成分、价格、生产者、有效期限、允诺等或者对服务的内容、提供者、形式、质量、价格、允诺等有表示的,应当准确、清楚、明白;发布医疗、药品、医疗器械、农药、兽药和保健食品广告,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进行审查的其他广告,应当在发布前由有关部门(以下称广告审查机关)对广告内容进行审查。
1998年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食品广告发布暂行规定》	食品广告不得含有“最新科学”、“最新技术”、“最先进加工工艺”等绝对化的语言或者表示;普通食品、新资源食品、特殊营养食品广告不得宣传保健功能,也不得借助宣传某些成分的作用明示或者暗示其保健作用。食品广告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可以替代母乳,不得使用哺乳妇女和婴儿的形象。
2005年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广告语言文字管理暂行规定》	广告中不得单独使用外国语言文字;广告中因创意等需要使用的手书体字、美术字、变体字、古文字,应当易于辨认,不得引起误导;广告中出现的注册商标定型字、文物古迹中原有的文字以及经国家有关部门认可的企业字号用字等,不适用本规定第十条规定,但应当与原形一致,不得引起误导。
2013年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保健食品广告审查暂行规定》	进口保健食品广告的发布申请,应当由该产品境外生产企业驻中国境内办事机构或者该企业委托的代理机构向其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提出;保健食品广告中有关保健功能、产品功效成份/标志性成分及含量、适宜人群、食用量等的宣传,应当以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说明书内容为准,不得任意改变
2016年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广告经营者、发布者发布虚假广告的,消费者可以请求行政主管部门予以惩处。广告经营者、发布者不能提供经营者的真实名称、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广告经营者、发布者设计、制作、发布关系消费者生命健康商品或者服务的虚假广告,造成消费者损害的,应当与提供该商品或者服务的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
2016年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互联网广告管理暂行办法》	互联网广告应当具有可识别性,显著标明“广告”,使消费者能够辨明其为广告;互联网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之间在互联网广告活动中应当依法订立书面合同;医疗、药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医疗器械、农药、兽药、保健食品广告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广告审查机关进行审查的特殊商品或者服务的广告,未经审

施行时间	颁布部门	政策	涉及内容
			查，不得发布。

2、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 广告行业基本概念

广告是指由广告主付出某种代价，通过传播媒介将经过科学提炼和艺术加工的特定信息传达给目标受众，以达到改变或强化人们观念和行为的目的是，传播形式公开、非面对面的信息传播活动。广告业则是指在报纸、期刊、路牌、灯箱、橱窗、互联网、通讯设备及广播电影电视等媒介上为客户策划、制作有偿宣传活动的产业。

广告业是现代服务业和文化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塑造品牌、展示形象，推动创新、促进发展、引导消费、拉动内需、传播先进文化以及构建和谐社会的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

(2) 广告市场规模发展迅速、地位提升显著

广告行业作为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发展的晴雨表，其发展与经济的增长密切相关。中国区域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导致中国广告行业的发展亦呈现出区域不平衡性，广告行业的繁荣程度与当地经济发展情况息息相关，因此广告公司往往集中分布在经济发达地区。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五个省份（直辖市）的 GDP 长期在全国名列前茅，也是广告行业最为发达的地区。

2009年至2018年中国广告市场规模及增速



(数据来源：智研数据中心，中国产业信息网)

2015年中国广告市场规模占GDP的比重为0.88%，之前很长一段时间内徘徊在0.60%与0.75%之间，这一数值与美国、日本等国相比明显偏低，空间广阔。一方面，我国广告市场起步较晚，产业分散、市场成熟度较低，媒体资源价值没有得到充分挖掘；另一方面，国内企业总体处于产品广告阶段，对于品牌塑造、建设和维护尚未展开，广告预算相对较低。随着我国经济结构调整，创新战略、品牌战略的持续推进，我们认为国内广告主的预算将大幅提高，媒体资源价格还将继续上扬，共同推动广告市场规模的占比加速上升，逐步接近美国。未来五年，我们认为广告市场占GDP的比重可能达到1.00%至2.00%，复合增长率达到10.00%至20.00%，五年拥有万亿规模。

2009年至2015年中国广告市场占GDP的比重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产业信息网)

(3) 经营单位户数、从业人员数量激增

由于广告行业比较其它行业来说，具有投入少，风险低，业务市场大的特点。因此，许多投资者纷纷跨入这个行业。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广告经营单位和从业人员数量快速增加。我国广告经营单位数量从2001年的7.83万家增加至2015年的67.19万家，年复合增长率达16.59%，从业人员数也由2001年的70.91万人增加至2015年的307.25万人，年复合增长率达11.04%。

2015年全国广告业新增经营单位128,203户，总数飙升至67.19万家，同比增幅达到23.58%，平均每天新增广告企业超过350家。全国广告业从业人员达到了307.25万人，创造新的就业岗位354,603个，同比增幅达到13.05%。我国已成为亚洲最大，世界第二大广告市场，广告业成为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国民经济中增长最快的行业之一。

2009年至2015年我国广告业经营单位户数及从业人员统计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4) 广告行业上下游品牌概念深化

品牌概念深化，主要体现在下游广告主和上游媒体行业。一方面，国民经济持续良好运行，下游各行业发展势头迅猛，竞争加剧，广告主逐渐重视品牌的建立和质量的提升，以品牌为核心已经成为企业重组和资源重新配置的重要机制，这些改变为广告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有利的契机，对拉动广告需求和提升广告经营理念起到了积极作用；同时，随着国内制造业的产业升级，中国经济逐步由“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型，国内企业主不断增强对自有品牌的重视，加大了对自有品牌塑造的投入；另一方面，媒体行业产业化日益加深，竞争的加剧促使媒介经营主体加快变革创新，提供高品质的传媒平台，塑造专业化、精品化的品牌形象。顺应其发展，广告公司的品牌理念也逐步得到培养和加深。

(5) 传统媒体稳中有降，数字媒体高速发展，广播媒体较为平稳

新媒体和传统媒体的竞争融合中显现出清晰的发展轨迹，以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为代表的数字新媒体发展势头迅猛。传统媒体受到冲击，从2012年开始广告业也从原来的两位数增速降到了个位数的发展速度，但是广播媒体受到的冲击不大。根据CTR媒介智讯的研究，2016年上半年中国广告市场同比增长0.1%，传统广告市场花费同比减少6.2%。其中，电台媒体广告花费同比增加2.9%，电视、报纸、杂志以及传统户外媒体的广告花费同比呈现不同程度的缩减。目前，广播媒体的发展动力已经从原来的资源导向转为价值导向，从依靠广告时段增加广告收入转为直接提高广告单价来增加收入。

(6) 广告市场全面开放

2001 年，中国正式加入 WTO 组织，按照“入世”对广告行业开放的承诺，自 2002 年起我国允许外资控股中国大陆境内的广告公司，吸引了更多跨国广告公司、集团进入，加快了跨国合资广告公司品牌与资本的扩张步伐。外资广告公司的涌入，使得国内广告业竞争更为激烈，但同时也加速了本土广告公司的产业升级。2006 年，中国入世经历了五年过渡期以后，国内广告市场开始允许外商设立独资广告公司，标志着广告市场全面开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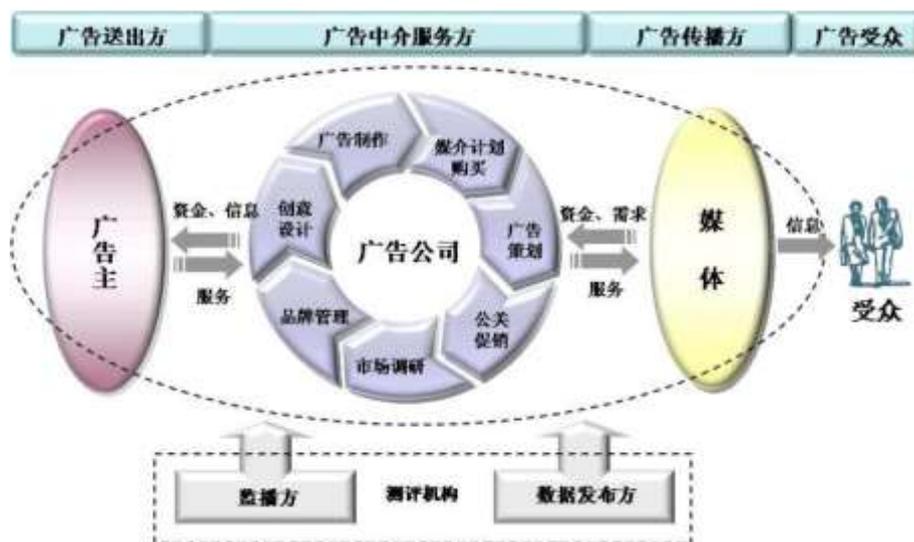
在中国，传媒产业发展环境逐步优化，广电媒体市场准入大门渐启、市场拓新先机开始显现、科技含量不断提高，传媒业正呈现出强劲的产业化发展趋势，并且传媒业的快速发展带动或促进了相关行业的发展。从传媒资本的角度看，中国传媒的市场化改革的进程在明显加快，而且国家的有关政策也开始松动，由原来的严格控制到现在的限制性进入，广告收入增长迅猛，媒体是增长最快的消费品。

文化传媒产业作为快速发展的朝阳产业，现已成为国民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当今文化全球化和世界各国都十分重视文化产业发展的背景下，文化传媒产业发展迅速。目前我国文化传媒业的发展仍处于振翅待飞的阶段，伴随着经济开放程度的不断加深，国家利好政策的不断刺激，我国文化传媒产业必将迎来大发展。

3、上下游产业链结构

(1) 产业链介绍

广告行业所处的产业链如下：



当前广告行业已经形成了分工明确的专业体系，广告产业链条上参与对象有：“广

告送出方”、“广告中介服务方”、“广告传播方”和“广告受众”以及辅助的“数据发布方”和“监播方”。

广告业产业链运转模式如下：广告主（广告送出方）将广告需求信息发送至广告公司，广告公司根据广告主提供的需求，为其提供一系列专业服务。广告公司对品牌、内容等进行专业定位和策划，结合市场调研信息、客户费用安排、数据发布方提供的“收视率”等数据信息，对广告发布计划进行科学的排期组合，提出合理化方案。媒体按照广告公司制作的广告和排期计划播放广告。监播方监控广告发布过程，将监播结果交至广告公司或广告主，以考察媒体合同履行和广告播放效果情况。广告公司将收集的信息反馈给广告主。通过产业链各方的协作，客户的广告信息得以向目标受众传播。

（2）广告公司和上下游的关联性

广告公司在社会专业化分工的过程中产生，在广告产业链条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枢纽作用。广告公司的出现为信息不对称的广告主和媒体双方提供了交易平台，使得原本发散的信息变得集中并可通过特定渠道传递到对方。同时，广告公司利用其创意和媒介策略技术，整合多种元素，为广告主定制针对目标市场人群的品牌形象、广告片和媒介策略，实现广告价值的最大化，提升了广告的效果。广告公司与上下游之间具有较强的关联性。

A、广告主和广告公司之间的关系

广告主是广告行业的下游，广告主的广告需求促进了广告公司的发展，两者具有很强的相关性。广告主涵盖具有广告需求的国民经济各个行业，其对广告发布和自身品牌建设的需求决定了广告公司的业务量。广告主广告发布理念和营销模式的改变促进了广告公司的战略转型，随着市场环境和传播环境的变化，广告主要求广告公司在为其提供广告投放外，能为其提供更深层面的服务，如市场调查、媒介策划、广告监测、效果评估、公关促销等。随着我国产业结构的升级，整体经济形式由“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提升，国内企业主不断增加对品牌塑造的投入，本土广告企业如若能抓住此契机，将能实现携手客户共同成长。

B、媒体行业和广告公司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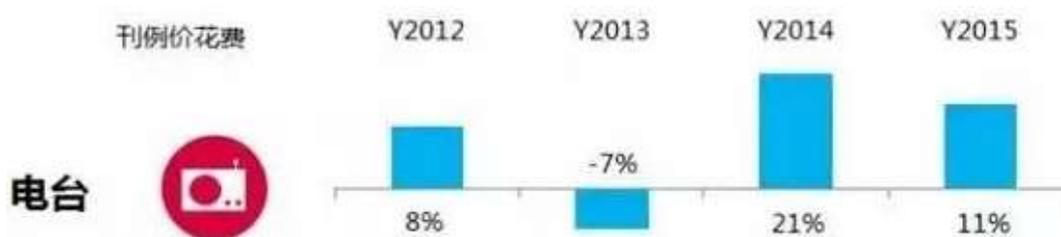
广告公司与上游媒体具有很强的相关性。媒体的发展方式和内容丰富化的变革，引导了广告行业的变迁，丰富了广告行业的业务内容。市场化的媒体行业在竞争压力下推

出更有吸引力的节目或栏目，促进了广告资源的优化；众多创新性媒体的出现，也丰富了广告传播的手段。在此背景之下，媒体种类的日益丰富，供媒体资源应的充足稳定，为广告公司的业务规模和领域的扩张创造了有利环境。

4、细分市场概况

尼尔森网联 AIS 全媒体广告监测显示，2014 年全国电台广告投放花费相比 2013 年增长 21%，2015 年增长速度虽有所放缓，但同比仍然保持 11% 的增长。进入 2016 年以来，至 5 月，全国电台广告投放花费同比增长 8%，相比 2014 年的初始爆发，增长脚步趋缓趋稳。

2012 年—2015 年电台媒体广告投放花费



在众多行业中，汽车及有关产品行业对电台媒体青睐有加，在各行业每年电台广告投放花费中，自 2013 年至今，汽车行业在电台的广告投放中投放花费贡献率始终独占 20% 左右。身处汽车时代，私家车主一直是车载电台的忠实受众，收听需求稳定，收听人群庞大，对汽车行业的关注与消费需求持续性强，是电台受众群中的高价值人群，可以说，汽车行业与电台的合作亦是行业产品与媒体渠道之间的精准投放选择。

除了汽车相关行业外，零售服务、金融、房地产行业在电台广告的投放中占比也较大，三者的年度投放占比基本在 10% 上下浮动；金融行业的广告投放比重目前有逐年下降的趋势，2015 年投放比重由 2013 年的 13% 下降至 9%；零售服务与房地产行业则相对稳定。

2013 年—2015 年重点行业电台广告投放同比增长趋势



5、行业竞争及市场状况

(1) 市场化程度高

广告行业的市场结构分为上游的媒体产业、中游的广告公司和下游的广告主。由于体制和政策等原因，当前媒体产业高度垄断，优质的媒体资源极为稀缺。下游的广告主又相对分散，来自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广告公司所处的中游进入门槛相对较低，参与者众多，规模普遍较小，竞争较为激烈，呈现被上下游两边挤压的状态。

(2) 区域集中程度有所降低

广告业的发展依托于经济的繁荣，因此经济发达区域通常广告业也较为发达。目前，我国广告业主要集中于环渤海、长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等东部经济发达地区，但随着中西部地区经济的发展和一线城市广告投放成本的增加等原因，广告业已逐渐向中西部地区及三四线城市扩散，区域集中度有所降低。经济发达地区营业额占全国总营业额的比例呈逐年下降态势。

(3) 外资公司较为集中，本土公司非常分散

中国广告业呈现外资广告公司较为集中、本土广告公司非常分散的特点。中国广告公司中，前10家广告公司包揽15.00%的市场份额，外资广告公司位居营业额排名前列，如上海李奥贝纳、盛世长城、麦肯光明和北京电通稳居前四。前20家外资广告公司包揽了20.00%以上的份额，剩下1千亿元的“蛋糕”则被超过6万家的国内广告公司瓜分。

根据国际经验，我国广告代理环节的市场集中度将越来越高，广告公司结构性洗牌不可避免。近年来，在资本市场的推动下，蓝色光标、省广股份、思美传媒、利欧数字等大型本土传播集团在 A 股上市，并展开大规模的扩张、并购或参股，形成了一批营业额高达数十亿甚至上百亿的本土广告营销传播集团，与外资广告集团形成分庭抗礼之势。

（4）行业竞争激烈

广告行业进入门槛低，参与广告市场竞争的企业众多但大多规模较小，行业低端市场竞争激烈，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状态。1998 年至 2008 年，我国广告公司数量由 3.30 万户发展到 11.72 万户，年均增长了 13.52%。截至 2015 年底，国内广告经营者共计 67.19 万户，广告从业人员 307.25 万人。

6、行业进入障碍

广告行业目前的竞争基本处于自由竞争阶段，进入门槛相对较低。该行业的主要壁垒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媒体资源壁垒

媒体资源是媒体类型广告公司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广告公司是连接媒体单位和广告主之间的桥梁，其核心价值在于为客户提供有效的媒体广告播放渠道及广告投放解决方案。相对于庞大的广告需求，媒体资源尤其是优质的媒体资源是稀缺的，而掌握媒体资源的前提条件是拥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和媒体整合能力，以及长期积累的媒体合作经验。拥有媒体资源是长期经营和积累的结果，而非一蹴而就，因此为新进入者树立起了一个无形的壁垒。天籁之声现在的业务是以广播广告代理为主，一直以来保持了与广播媒体资源的良好合作。

（2）客户壁垒

广告公司的客户包括广告主和其他广告公司，是广告媒体资源的需求者和购买者。客户资源是广告公司维持生产经营的重要前提，只有积累到一定数量的客户才能保证其生存；取得客户资源往往依赖于广告公司的信誉度、市场营销能力、综合服务能力等多方面因素，因此，广告行业存在客户资源壁垒。

（3）资金壁垒

以媒体代理业务为主的广告公司经营的产品是媒体资源，获取这些媒体资源，尤其是市场需求较高的优质媒体资源，要求广告公司事先垫付大量的资金，因此广告公司必须保持充足的运营资金。充足的运营资金是广告公司开展媒体代理业务必备的生产经营条件。资金实力是评判一家广告公司生存能力和发展空间的重要指标。

（4）人才壁垒

广告公司需要依靠专业人员为客户提供服务，高素质的专业人才是广告公司持续发展的推动力。优秀的专业人才需要具有多年实践经验，熟悉广告服务的各项业务，并对广告主有着深刻了解，他们能够稳步开拓并维护良好的客户关系、策划出色的创意、制定合理的媒介排期和购买计划、迅速响应客户的执行要求等。对于新进入行业者而言，招募专业从业人员并构建具备竞争力的团队是开展业务的基础，因此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7、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广告行业与商品生产、消费领域密切相关，并通过生产和消费领域的广告投放实现效益，广告行业规模取决于广告投放需求的大小，因此广告行业与国民经济的增长有一定的正相关关系。近年来，随着宏观经济和商品消费需求的高速增长，广告需求也出现了大幅增长。但在经济低迷时期，由于大多数广告客户将广告支出作为一项软性支出，因此可能会削减其广告投放，从而导致整体广告投放需求的减少。同时广告行业的客户来自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客户所在行业整体发展状况、产业政策和监管措施的变化，往往会影响该行业的整体广告投放，进而传导给广告行业。

因此，如果宏观经济整体下滑，经济增长减速，将会影响整个广告行业的发展，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和经营。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的广告代理行业参与竞争的各类主体众多，市场整体集中度不高，行业竞争激烈。随着广告代理行业规范化程度的提高，国内广告公司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资源规模较小、实力不强的公司将被市场逐步淘汰，具有核心竞争能力的企业将逐步成长为占有相对垄断地位的市场领导者。在电台广告市场，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市场

地位,但是如果不能持续保持与对手的竞争优势,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3) 因发布虚假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的规定,广告应当真实、合法,不得含有虚假的内容,不得欺骗和误导消费者。作为广告经营者,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内外部结合的广告审查制度,每个广告在发布之前,必须经过公司内部审核通过才能发布或交付媒体。对于不需本公司设计制作的广告,必须在客户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通过后才能发布。对于不能准确把握其合法合规性的广告作品,公司则直接咨询工商局解决,以确保广告内容的合法性。

但是,如果少数广告主刻意隐瞒其产品的真实信息,公司又未能及时发现,致使广告作品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可能面临制作发布虚假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4) 代理媒体资源获取的可持续性风险

对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的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媒体资源,公司采用核心代理广告经营权的模式实施采购,即通过获得授权方式代理媒体资源。通过授权代理模式的采购,可以有效锁定广告资源,但不排除因外部环境变化导致客户需求下降或媒体价值下降。

若公司无法持续稳定地从媒体或其他广告公司获取所需媒体资源,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于 2014 年,主要从事广播电台广告代理业务,现代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的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的广告媒体资源。目前北京市场共有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旗下四个频道广播,和北京人民广播电台旗下五个频道广播。公司取得的电台广告资源占北京市场的 10% 以上。公司业务收入近 8000 万,明显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市场地位较高。

2、行业内主要企业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是在广告行业内规模较大、综合实力较强的其他广告代理商,他们在客户资源和渠道上具备竞争优势,如果其涉足广播广告代理领域,将与公司产生业

务竞争。

(1) 龙广传媒 (NEEQ: 833978)

黑龙江龙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独家代理售卖黑龙江人民广播电台的旅游、地产、金融行业类广告业务，可以为客户的广告投放进行媒介数据分析，制定媒介策略、媒介创新、媒介投放计划，并按照客户确认的广告投放计划代理客户实施媒介购买、媒介投放及媒介监测工作，其用途是提升客户品牌价值和产品销售。2014 年和 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4,652.17 万元和 3,022.08 万元。

(2) 中桥传媒 (NEEQ:836417)

北中桥文化传媒(福建)股份有限公司。中桥传媒主要业务为媒体代理、活动策划、户外媒体和广告制作。媒体代理业务是指为客户的广告投放进行媒体数据分析，制定媒体策略、媒体投放计划，并按照客户确认的广告投放计划代理客户实施媒体购买、媒体投放及媒体监测工作。活动策划业务是指公司策划、开发、组织、承办各种专业体育赛事、文艺演出、商业展览和会议论坛等活动。户外媒体业务是指公司开发户外媒体资源，为客户代理发布户外广告。广告制作业务是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制作广告。2014 年和 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2,795.58 万元和 2,840.62 万元。

(3) 芑泰发展 (NEEQ:838440, 原名尊爵传媒)

芑泰科技发展(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为广告客户提供专业媒体投放解决方案的公司，包括为客户提供投放方案设计、媒介选择、广告发布、售后维护、效果监测等流程服务，同时为客户提供投放方案及部分广告设计。2015 年，芑泰发展开始积极布局环保垃圾桶广告媒介资源。2014 年和 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1,421.67 元和 1,554.29 元。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 媒体资源优势

中国国际广播电台 (CRI) 创办于 1941 年 12 月 3 日，是中国向全世界广播的国家广播电台。使用 61 种语言全天候向全世界传播，拥有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和手机媒体传播手段，包含了从第一媒体到第五媒体的全部形态。

公司代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两个频率（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的广告资源，已经与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媒体资源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的良好的合作关系。



（数据来源：CSM媒介研究）

公司代理的环球资讯和劲曲调频两个频道分别属于新闻类和音乐类，均是收听比重较高的类别。

（2）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为各大广告公司，其是广告发布主体的代理商，公司通过各大广告代理商为众多终端客户在广播电台媒体上发布广告。由于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的行业地位较高，在其媒体平台上发布广告的终端客户较多集中于地产、汽车、金融等资金实力雄厚的行业，大部分为其行业的领军企业，通过广播电台广告巨大的传播效应，扩大和强化客户的品牌优势，实现客户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双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提供过服务的知名品牌包括奥迪、保时捷、蒙牛、奔驰、鲁能地产等。公司通过与客户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持续为公司增加优质的客户资源。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由于公司处于高速成长阶段，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通过自有资金很难满足购置设备、技术改造、扩张产能的资金需求，对于公司进一步的扩大市场份额及长期发展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2）公司管理能力有待提升

健全的管理制度和优良的管理能力能够保证企业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增强企业核心

竞争力。未来，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将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在改制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已初步建立销售部、广告部、人事行政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并完善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但现有制度仍存在改进空间，部门分工也有待进一步加强和细化。公司计划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一步实现规范化运作，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5、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1) 依托资本市场，突破资金瓶颈

随着企业规模日益扩大，银行间接融资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的重要性，并通过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迈出了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紧紧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2) 进一步加强管理团队建设

公司已经建立销售部、广告部、人事行政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完善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未来将进一步加强和细化部门分工，并通过建立激励政策、完善福利制度等方式扩大公司优秀人才队伍。公司将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一步实现规范化运作，健全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管理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互相协调制衡的机制，为公司的高效运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一）有限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未设置董事会，由于公司规模较小，只设立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监事会，仅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在变更经营范围和住所、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召开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并形成相关决议，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合法有效。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股东会、董事会的运行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例如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决议届次不清、董事和监事未按期进行换届选举、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未完整保存；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从结果看，上述治理瑕疵对有限公司的经营未造成重大不良影响。

（二）股份公司设立后三会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据此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和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逐步建立和完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2次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和1次监事会会议。上述会议的召开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均出席了会议并认真

履行其权利和义务，有效执行三会决议。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

（三）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实际情况

自 2017 年 2 月 25 日，公司全体职工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按时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董事会及监事会中均无专业投资机构和人员。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发展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职权清晰的分工与报告机制，形成了互相牵制、相互制约和监督的运作流程及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具体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二章投资者管理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具有完善的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解决投资者投诉问题。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对纠纷解决做出如下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

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二百一十六条：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将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三十三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四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五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书面通知或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

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表决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和应否回避，表决前，其他股东有权要求该股东对有关情况作出说明。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第 33 条规定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条：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了相应财务会计制度，对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两大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具体包括：货币资金管理、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采购与付款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对外投资和工程项目管理、筹资与融资管理、成本与费用管理、利润分配管理、全面预算管理等。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地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母丹和张朝峰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五、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公司致力于广播广告的代理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市场及服务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和依赖于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二）资产独立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经营性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以

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或领取薪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 2 名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申报纳税、缴纳税款。

（五）机构独立

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且独立运作，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

六、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母丹和张朝峰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对外投资持股5%以上的情况如下：

1、母丹对外投资持股5%以上的情况如下：

（1）上海京达京裕投资中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3101180576017397
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所地	上海市青浦区梅鹤路 190 号 2 层 D 区 206 室
投资人	母丹
注册资本	3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11 月 12 日
营业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2)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110102348453852U
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地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乙 10 号 1009 室
法定代表人	张朝峰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07 月 06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07 月 06 日至 2035 年 07 月 05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50%

2、张朝峰对外投资持股5%以上的情况如下：

(1)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1101028013994535
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地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乙 10 号 1003 室
法定代表人	张朝峰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1 年 11 月 19 日

营业期限	2001年11月19日至2031年11月18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100%

(2)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91110102348453852U
类型	有限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地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乙10号1009室
法定代表人	张朝峰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06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7月06日至2035年07月05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持股比例(%)	50%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无对外投资持股超过5%以上的情况。综上,公司与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该等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三)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其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外,本人/本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

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本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在直接或间接控制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且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比例低于 5%（不含）为止。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七、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或者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签署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股份公司成立后，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章程》、《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避免出现资金被占用的情形。

（三）公司所采取的相关防范措施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时，为了规范关联方和公司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1、自股份公司设立起，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子女、子女的配偶、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下同）、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股份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与股份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股份公司股东之地位谋求与股份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及本人和本人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将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3、本人保证将依照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本人直系亲属及本人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保证不损害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如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向股份公司作出赔偿，并承担连带责任。

5、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数量 (股)	合计持股比例 (%)
母丹	董事长、总经理	2,500,000	0	2,500,000	50
张朝峰	监事会主席	2,500,000	0	2,500,000	5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或冻结情况。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张朝峰与公司董事林花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书面声明及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结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董事、监事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为避免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公司利益，公司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母丹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张朝峰	监事会主席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投资单位	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母丹	董事长、总经理	上海京达京裕投资中心	30,000	100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
张朝峰	监事会主席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100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

除上表披露情况外，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化情况

时间	董事会成员
----	-------

时间	董事会成员
2014年4月16日至2017年3月15日	母丹
2017年3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母丹、徐海棠、林花、韩雨轩、王雪蕊组成
2017年3月15至今	董事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董事变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监事变化情况

时间	监事会成员
2014年4月16日至2017年3月15日	张朝峰
2017年3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监事会，监事会由张朝峰、李国强、吴勇
2017年3月15至今	监事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监事变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成员
2014年4月16日至2017年3月15日	经理：母丹
2017年3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董事会决议聘任母丹为总经理，王雪蕊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2017年3月15至今	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 最近两年一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7）第21000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报表范围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控股子公司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二、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77,814.85	8,954,952.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22,353.94	6,842,193.98
预付款项	79,110.33	11,440,95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00.00	7,850.0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548.91
流动资产合计	23,889,279.12	27,268,495.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33.34	5,837.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5.38	41,720.56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48.72	47,558.06
资产总计	23,917,927.84	27,316,053.10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00,000.00
预收款项	783,445.24	133,622.00
应付职工薪酬	32,395.00	
应交税费	1,753,468.08	810,506.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78,000.00	7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247,308.32	20,944,128.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247,308.32	20,944,12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6,107.24	586,480.65
未分配利润	13,204,512.28	5,285,443.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0,619.52	6,371,924.3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0,619.52	6,371,924.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917,927.84	27,316,053.1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5,599,736.41	70,115,115.59
其中：营业收入	75,599,736.41	70,115,115.59
二、营业总成本	63,014,485.23	65,652,962.50
其中：营业成本	63,014,485.23	65,652,962.50
税金及附加	155,834.58	31,959.35
销售费用	1,769,154.88	190,999.56
管理费用	1,306,570.27	399,046.69
财务费用	-73,901.47	-13,857.16
资产减值损失	-241,332.59	265,030.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68,925.51	3,588,974.51
加：营业外收入		483,398.7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6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68,925.51	4,063,773.27
减：所得税费用	870,230.29	377,01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98,695.22	3,686,76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98,695.22	3,686,76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646,566.38	68,708,706.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5,620.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5,686.54	2,018,50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42,252.92	71,202,835.31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74,761,119.05	62,165,541.59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7,607.99	340,12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3,558.44	613,59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8,705.74	537,17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80,991.22	63,656,43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261.70	7,546,40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6,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6,700.00	85,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0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396.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099.00	60,39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01.00	25,103.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22,862.70	8,071,504.4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4,952.15	883,44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77,814.85	8,954,952.15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86,480.65		5,285,443.65		6,371,924.30		6,371,924.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	-	-	-	-	-	586,480.65		5,285,443.65		6,371,924.30	-	6,371,924.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	-	-	-	-	879,626.59	-	7,919,068.63	-	13,298,695.22	-	13,298,695.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98,695.22	—	8,798,695.22		8,798,69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 储备提取和 使用													
1.提取专项 储备													
2.使用专项 储备													
（四）利润 分配							879,626.59		- 879,626.59				
1.提取盈余 公积							879,626.59		- 879,626.59				
2.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 分配													
3.其他													
（五）所有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 权益 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 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1,466,107.24	-	13,204,512.28	-	19,670,619.52	-	19,670,619.52

(续)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 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 余额							218,516.19		1,966,645.72		2,185,161.91		2,185,161.91
加: 会计政策											-		-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8,516.19		1,966,645.72	-	2,185,161.91	-	2,185,161.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367,964.46		3,318,797.93		4,186,762.39	-	4,186,762.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3,686,762.39		3,686,762.39	-	3,686,762.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备提取和使用													
(四)利润分配							367,964.46		-367,964.46				
1.提取盈余公积							367,964.46		-367,964.4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	-	-	-	-	586,480.65	-	5,285,443.65		6,371,924.30	-	6,371,924.3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94,731.02	8,215,34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814,319.77	6,842,191.13
预付款项	24,052.21	11,400,0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50.00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033,103.00	26,460,390.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00,000.00	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18.75	5,837.5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67.83	41,72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1,886.58	847,558.04
资产总计	23,854,989.58	27,307,948.17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00,000.00
预收款项	783,445.24	133,622.00
应付职工薪酬	32,395.00	
应交税费	1,700,076.97	809,519.6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78,000.00	7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93,917.21	20,943,14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4,193,917.21	20,943,141.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6,107.24	586,480.65
未分配利润	13,194,965.13	5,278,325.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61,072.37	6,364,806.4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61,072.37	6,364,806.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854,989.58	27,307,948.17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546,021.15	70,115,115.59
其中：营业收入	72,546,021.15	70,115,115.59
二、营业总成本	61,734,980.54	65,652,962.50
其中：营业成本	61,734,980.54	65,652,962.50
税金及附加	108,377.51	31,959.35
销售费用	514,637.55	190,999.56
管理费用	859,755.35	399,046.69
财务费用	-75,148.13	-13,857.16
资产减值损失	-262,807.92	265,030.14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66,226.25	3,588,974.51
加：营业外收入		476,280.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8,6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66,226.25	4,056,655.45
减：所得税费用	869,960.36	377,01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96,265.89	3,679,644.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96,265.89	3,679,644.5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度	2015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839,134.94	68,708,706.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5,620.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806.20	2,018,50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533,941.14	71,202,835.31

项目	2016 度	2015 度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73,377,746.75	62,165,541.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318.73	340,120.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8,803.39	613,59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1,390.25	537,17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21,259.12	63,656,43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2,682.02	7,546,40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5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6,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6,700.00	85,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0.00	8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700.00	-714,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	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500,000.00

项目	2016 度	2015 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79,382.02	7,331,901.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5,349.00	883,44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94,731.02	8,215,349.00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86,480.65		5,278,325.83		6,364,80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						586,480.65		5,278,325.83		6,364,806.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0						879,626.59		7,916,639.30	-	13,296,26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96,265.89		8,796,265.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0										4,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										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879,626.59		-879,626.59		
1.提取盈余公积							879,626.59		-879,626.5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466,107.24		13,194,965.13	-	19,661,072.37

(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516.19		1,966,645.72		2,185,161.91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8,516.19		1,966,645.72		2,185,161.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367,964.46		3,311,680.11	-	4,179,644.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79,644.57		3,679,644.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5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367,964.46		-367,964.46		
1.提取盈余公积							367,964.46		-367,964.46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						586,480.65		5,278,325.83		6,364,806.48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

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

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5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范围外
组合 2	关联方范围内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	关联方范围外
组合 2	关联方范围内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若企业采用其他方法，根据企业具体情况描述)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消耗性生物资产、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真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五)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六)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七)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

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

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一）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四)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五）收入的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对于直接销售模式的收入，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约及客户确认的广告发布排期表（具体发布期间）发布广告后，根据广告发布期分期确认。

对于授权销售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在合同期内按照约定的金额分期确认收入。

（二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

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八）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九）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

一个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三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十二）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文化事业建设费	计费销售额	3

（2）优惠税负及批文

1、母公司税收优惠

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当前企业所得税按照《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 号）执行。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暂免征收在藏注册并经营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不适用于国家和自治区限制性行业），母公司所得税税率实际为 9%。

2、子公司税收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

(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比较

(一)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元)	23,917,927.84	27,316,053.10
股东权益合计 (元)	19,670,619.52	6,371,924.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元)	19,670,619.52	6,371,924.30
每股净资产 (元/股)	3.93	12.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93	12.74
资产负债率 (%) (母公司)	17.58	76.69
流动比率 (倍)	5.62	1.30
速动比率 (倍)	5.62	1.30
财务指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元)	75,599,736.41	70,115,115.59
净利润 (元)	8,798,695.22	3,686,762.39
毛利率 (%)	16.65	6.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798,695.22	3,686,762.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8,798,695.22	3,254,695.5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8,798,695.22	3,254,695.52
净资产收益率 (%)	81.69	9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81.69	80.7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7.60	-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7.60	-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3.67	16.61
存货周转率 (次)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6,061,261.70	7,546,401.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6.39	-

注：1、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4、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 7、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8、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75,599,736.41	70,115,115.59
净利润（元）	8,798,695.22	3,686,762.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98,695.22	3,686,762.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98,695.22	3,254,695.52
毛利率（%）	16.65	6.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9	9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69	8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0	-

1、营业收入分析

2015年及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70,115,115.59元和75,599,736.41元，2016年营业收入较2015年提升了7.82%，主要原因是公司自2015年依托代理的广播电台优质媒体资源，与公司客户的开展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广告投放效果较好，使得2016年公司老客户广告投放业务规模有较大增加，新客户也有小幅增加。

业务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销售收入	37,417,002.38	53.37	59,627,035.58	78.87
授权销售收入	32,698,113.21	46.63	15,972,700.83	21.13
合计	75,599,736.41	100.00	70,115,115.59	100.00

2016年公司授权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原因是2015年公司与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合作情况较好，2016年第一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考虑到上半年欧锦赛、奥运会等重大体育赛事，按月向公司采购媒体广告资源，导致2016年整体交易金额增加2,200万元，睿声扬公司主要客户

为汽车知名品牌广告主，广告预算充足，电台投放量大，导致公司与其发生的销售金额大幅提高。直接销售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直接销售客户所涉及的行业广告投放量降低，比如地产、商场、旅游、餐饮业等，导致通过天籁之声投放的广告也相应降低。

2、毛利率分析

业务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直接销售	7,141,925.75	16.65	3,445,644.23	6.36
授权销售	5,443,325.43	16.65	1,016,508.86	6.36
合计	12,585,251.18	16.65	4,240,946.54	6.36

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6.36%、16.65%。毛利率提升 10.29%，主要原因是，公司行业特点为上游采购成本基本固定，基本无变动成本，导致销售盈亏平衡点后，每增加一笔收入，就增加相同金额毛利。2016 年得益于第一大客户的广告费结算金额的大幅上升，导致当年收入总体上升 7.82%，同时公司通过分析 2015 年行业广告代理情况，与环球风尚变更了授权方式，由独家授权变更为核心授权，将利润率较低的部分行业或客户通过其他代理商采购，公司 2016 年的成本支付金额较 2015 年有所下降，导致业务成本较 2015 年总体降低了 4.02%。

收入上升、成本下降共同导致公司 2016 年综合毛利率提升了 10.29%。

3、净利润分析

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686,762.39 元、8,798,695.22 元净利润大幅增加。2016 年净利润较 2015 年增加 136.44%。主要原因是，2016 年公司业务收入增加及成本降低导致毛利率大幅提升，营业利润及净利润也随之大幅提升。

（三）偿债能力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5.62	1.30
速动比率（倍）	5.62	1.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58	76.69

公司 2015 年及 2016 年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1.30 和 5.62，均大于 1，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2015 年和 201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69% 和 17.58%。2015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发展初期，注册资本较小，资金实力有限，公司电台广告代理权采购产生较大金额的应付账款，导致流动负债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

201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逐渐降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逐渐上升，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底公司进行了增资，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加到 500 万元，并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和收入的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大幅降低，长短期偿债能力大幅提高。

（四）营运能力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	2016 年	201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67	16.61
存货周转率（次）	-	-

2015 年末及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 16.61 次、13.67 次，呈现降低趋势，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业务处于起步阶段，2014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导致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随着公司业务量增加，应收账款余额也相应增加。

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广告代理业务，因此报告期内无存货。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261.70	7,546,40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01.00	25,10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5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22,862.70	8,071,504.40

1、经营活动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42,252.92	71,202,83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80,991.22	63,656,434.06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261.70	7,546,401.2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	83,646,566.38	68,708,706.81
营业收入	75,599,736.41	70,115,115.5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10.64	97.99

2015 年及 2016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546,401.25 元、6,061,261.70 元。

2015 年、2016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99%、110.64%，2016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回 2015 年的应收账款余额 6,842,193.98 元导致。另外，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较短，提供服务后应收账款变现速度较快。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净利润	8,798,695.22	3,686,762.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1,332.44	265,030.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03.16	83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05.18	-11,940.8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7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20,862.15	-14,717,091.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807,671.57	18,322,80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261.70	7,546,401.25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合理。

2、投资活动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6,700.00	85,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66,700.00	85,500.0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9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396.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项目	2016年	2015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099.00	60,396.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01.00	25,103.15

2015年及2016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25,103.15元及61,601.00元。2016年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支付借款，并于同年收回借款及利息6,066,700.00元。

3、筹资活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0,000.00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0,000.00	500,000.00

2015年、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0,000.00元、4,500,000.00元，2016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公司2016年12月收到股东增资款4,500,000.00元。

综上所述，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未来，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同行业比较分析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的挂牌公司主要是在新三板挂牌的龙广传媒（833978）、芑泰发展（838440，原尊爵传媒）、中桥传媒（836417）三家企业，该三家公司与本公司的情况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2015年度）		天籁之声	龙广传媒	芑泰发展	中桥传媒	行业平均
盈利能力指标	营业收入	7,011.51	3,022.09	1,554.30	2,840.62	3,607.13
	综合毛利率	6.36	57.16	14.09	21.82	24.86
	净利润	368.68	1,155.93	53.67	10.53	397.90

项目（2015 年度）		天籁之声	龙广传媒	芑泰发展	中桥传媒	行业平均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82	21.37	8.64	22.13	13.24
	净资产收益率	91.52	51.02	23.62	0.49	41.76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76.69	67.87	18.22	24.79	46.87
	流动比率（倍）	1.30	1.40	5.43	3.22	2.84
	速动比率（倍）	1.30	1.40	5.43	3.22	2.84
营运能力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67	31.89	9.11	4.31	14.75
	存货周转率（次）	-	-	-	-	-

单位：万元、%

项目（2016 年度）		天籁之声	龙广传媒	芑泰发展	中桥传媒	行业平均
盈利能力指标	营业收入	7,559.97	3,598.69	1,446.84	1,225.12	3,457.66
	综合毛利率	16.65	57.34	34.79	6.4	28.80
	净利润	879.87	1871.41	161.55	-369.96	635.7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97	11.43	25.90	46.23	21.88
	净资产收益率	81.69	49.52	17.25	-20.41	32.01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17.58	24.65	5.47	30.43	19.53
	流动比率（倍）	5.62	3.48	17.01	2.64	7.19
	速动比率（倍）	5.62	3.48	17.01	2.64	7.19
营运能力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67	21.84	18.82	2.00	14.08
	存货周转率（次）	-	-	-	-	-

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为 7,011.51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为 7,559.97 元，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 2016 年度净利润为 879.87 万元，高于行业平均水平；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91.52%，2016 年度为 81.69%，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公司新成立，对经营情况估计过于乐观，2015 年部分行业广告资源饱和度不够，收入规模未完全释放。2016 年，经过公司对采购成本的重新规划调整，以及销售收入的大幅提升，公司综合毛利率达到 16.65%，以接近行业平均水平。随着公司业务量的积累，公司预计未来毛利率持续提升。

由于各公司成本费用结构差异，导致公司之间期间费用率缺乏可比性。2016 年，公司期间费用率上升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6 年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增幅较大所致，主要包括：（1）公司人员增加，导致职工薪酬、社保、公积金和人力资源中介服务费用大幅增长，合计金额较 2015 年增加 218.74%；（2）由于公司对办公面积和环境需求

的提高，更换办公地点导致租赁费用随之增加，2016年较2015年增加223.36%。（3）2016年公司推广国际广播电台广州频道发生宣传推广费22.34万元。

2015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处于发展初期，注册资本较小，资金实力有限，公司电台广告代理权采购产生较大金额的应付账款，导致流动负债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较高，2016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12月增资450.00万元加之公司的经营积累，公司偿债能力大幅增强。2016年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提高至5.62，虽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但总体偿债能力较高。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接近行业平均水平，公司营运能力整体处于中上水平。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及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营业收入核算。对于直接销售模式的收入，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约及客户确认的广告发布排期表（具体发布期间）发布广告后，根据广告发布期分期确认。对于授权销售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在合同期内按照约定的金额分期确认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确认时点	确认金额	确认依据
直接销售	广告发布后，月末确认收入	排期表列示当月发布金额	排期表、框架合同
授权销售	广告发布后，月末确认收入	合同列示金额平均分摊至每月金额	合同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75,599,736.41	70,115,115.59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75,599,736.41	70,115,115.59

2015年、2016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5,599,736.41元、70,115,115.59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00.00%、100.00%，主营业务突出。

（二）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变动趋势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	增幅（%）	2015年
主营业务收入	75,599,736.41	7.82	70,115,115.59
其他业务收入	-	-	-
合计	75,599,736.41	7.82	70,115,115.5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2016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5年增加增长7.82%，主要原因是公司依托优质的电台广告资源在业务拓展方面实现了长足的进步，营业收入随之提高。

业务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直接销售收入	42,901,623.20	56.75	54,142,414.76	77.22
授权销售收入	32,698,113.21	43.25	15,972,700.83	22.78
合计	75,599,736.41	100.00	70,115,115.59	100.00

2016年公司授权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原因是2015年公司与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合作情况较好，2016年第一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发展需要，考虑到上半年欧锦赛、奥运会等重大体育赛事，按月向公司采购媒体广告资源，导致2016年整体交易金额增加2,200万元，睿声扬公司主要客户为汽车知名品牌广告主，广告预算充足，电台投放量大，导致公司与其发生的销售金额大幅提高。直接销售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2016年减少了部分行业的代理权，导致部分客户只能通过二级广告代理商进行合作，销售方式发生了变化。

（三）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75,599,736.41	70,115,115.59
营业成本（元）	63,014,485.23	65,652,962.50
综合毛利率（%）	16.65	6.36

2015年及2016年，公司销售毛利率分别为6.36%、16.65%。毛利率提升10.29%，主要原因是，公司行业特点为上游采购成本基本固定，基本无变动成本，导致销售盈亏

平衡点后，每增加一笔收入，就增加相同金额毛利。2016 年得益于第一大客户的广告费结算金额的大幅上升，导致当年收入总体上升 7.82%，同时公司通过分析 2015 年行业广告代理情况，与环球风尚变更了授权方式，由独家授权变更为核心授权，将利润率较低的部分行业或客户通过其他代理商采购，公司 2016 年的成本支付金额较 2015 年有所下降，导致业务成本较 2015 年总体降低了 4.02%。

收入上升、成本下降共同导致公司 2016 年综合毛利率提升了 10.29 %。

单位：元

业务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
直接销售收入	35,759,697.45	7,141,925.75	16.65	50,696,770.53	3,445,644.23	6.36
授权销售收入	27,254,787.78	5,443,325.43	16.65	14,956,191.97	1,016,508.86	6.36
合计	63,014,485.23	12,585,251.18	16.65	65,652,962.50	4,462,153.09	6.36

(四) 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广播电台广告代理，不涉及广告制作、发布等环节，无制造费用，人工费用均为管理人员、销售人员费用，发生时直接记入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科目，营业外成本主要为向拥有电台广告媒体资源的上游供应商采购媒体资源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如下：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广播广告媒体资源	63,005,164.84	99.99	65,418,962.50	99.64
其他	9,320.39	0.01	234,000.00	0.36
合计	63,014,485.23	100.00	65,652,962.50	100.00

司不涉及生产制造环节，无生产制造企业成本归集、分配问题，公司供应商主要为两家，第一家为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第二家为拉萨美瑞广告传媒有限公司，第一家供应商，公司根据合同列示金额平均分摊至每月金额确认成本。第二家供应商，公司根据排期表列示的当月发布广告成本金额确认成本。公司确认收入时同时结转成本，收入与成本匹配。”

(五)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期间费用及其变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项目	2016年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75,599,736.41	70,115,115.59
销售费用（元）	1,769,154.88	190,999.56
管理费用（元）	1,306,570.27	399,046.69
财务费用（元）	-73,901.47	-13,857.16
期间费用合计（元）	3,001,823.68	576,189.0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4	0.2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3	0.5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10	-0.0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97	0.82

2015年度和2016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82%和3.97%。2016年三费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人员增加导致的薪酬福利增长和办公租赁费用的增长导致。

2、销售费用分析

项目	2016年		2015年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职工薪酬	1,466,829.54	82.91	190,999.56	100.00
差旅费	78,959.30	4.46	-	-
推广费	223,366.04	12.63	-	-
合计	1,769,154.88	100.00	190,999.5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系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宣传费。2015年及2016年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190,999.56元、1,769,154.88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27%、2.52%。2016年较2015年增加1,578,155.32元，增长826.26%，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公司并购子公司导致销售人员数量增加，人员工资薪酬及差旅费随之增长，2016年为推广国际台广州频道发生推广宣传费22.34万元。

3、管理费用分析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职工薪酬	625,278.45	47.86	150,961.40	37.83
租赁费	284,688.00	21.79	88,040.00	22.06

服务费	254,077.84	19.45	4,000.00	1.00
顾问咨询费	93,000.00	7.12	43,000.00	10.78
税费	7,286.65	0.56	58,070.24	14.55
办公费	19,430.27	1.49	1,143.80	0.29
招待费	10,432.00	0.80	--	--
折旧	2,503.16	0.19	831.25	0.21
水电物业费	8,543.80	0.65	--	--
邮电通讯费	1,330.10	0.10	--	--
其他费用	--	--	53,000.00	13.28
合计	1,306,570.27	100.00	399,046.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系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租赁费等。2015年及2016年，管理费用发生额分别为39.90万元和130.6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57%、1.73%。2016年公司管理费用大幅增长，较2015年增加227.42%。主要原因是：（1）由于并购子公司导致公司人员增加，职工薪酬和人力资源中介服务费用大幅增长，合计金额较2015年增加467.47%；（2）公司并购子公司增加重庆办公地点的租赁费用，同时更换北京办公室，导致2016年的租赁费较2015年增加223.36%。

4、财务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81,386.54	110.13	-18,507.56	133.56
手续费	7,485.07	-10.13	4,650.40	-33.56
合计	-73,901.47	100.00	-13,857.16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10%和-0.02%，波动幅度较小。

（六）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补助	-	-	475,620.94	98.39
企业合并收益			7,117.82	1.47

其他	-	-	660.00	0.14
合计	-	-	483,398.76	1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收益相关	--	--
2014 年发展金	--	308,120.39
2015 年发展金	--	167,500.55
合计	--	475,620.94

2015 年度政府补助中的发展金及税收返还，系公司在 2014 年 12 月与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签订了《企业入驻协议书》，协议约定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为扶持公司发展，给予公司重点扶持并拨付企业发展基金；具体标准以公司一个会计年度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和所得税总额作为计算基数，按照以下比例提供企业发展金（增值税总额的 38.7%、营业税总额的 50%、所得税总额的 38%），用于企业发展，并受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监督管理。公司 2016 年 1 月，公司搬迁至山南地区，不再享受上述政府补贴。

（七）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	-	8,600.00	100.00
合计	-	-	8,600.00	100.00

2015 年度，营业外支出为房屋租赁押金损失 8600 元。

公司不存在罚款等未披露情况，不存在罚款事项计入其他项的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 年	2015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6年	2015年
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75,620.9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2.18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74,798.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731.8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32,066.8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32,066.87

（九）税项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文化事业建设费	计费销售额	3

1、母公司税收优惠

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当前企业所得税按照《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 号）执行。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暂免征收在藏注册并经营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不适用于国家和自治区限制性行业），母公司所得税税率实际为 9%。

2、子公司税收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公司资产整体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货币资金	19,577,814.85	81.85	8,954,952.15	32.78
应收账款	4,222,353.94	17.65	6,842,193.98	25.05
预付款项	79,110.33	0.33	11,440,950.00	41.88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其他应收款	10,000.00	0.04	7,850.00	0.03
流动资产合计	23,889,279.12	99.88	27,268,495.04	99.83
固定资产	8,433.34	0.04	5,837.50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5.38	0.08	41,720.56	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48.72	0.12	47,558.06	0.17
资产总计	23,917,927.84	100.00	27,316,053.10	100.00

公司属于轻资产行业，故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各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99.88%、99.83%，占比比较稳定。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现金	973.76	1,798.00
银行存款	19,576,841.09	8,953,154.15
合计	19,577,814.85	8,954,952.15

2016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为1,957.78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118.63%。主要原因是公司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了606.13万元的现金流净额。同时，公司在2016年12月增资了450万元，故货币资金余额增长幅度较大。

(2)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元)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44,583.09	100.00	222,229.15	5.00	4,222,353.94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4,444,583.09	100.00	222,229.15	5.00	4,222,353.9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444,583.09	100.00	222,229.15	5.00	4,222,353.94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5,605.72	100.00	463,411.74	6.34	6,842,193.98
其中：无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7,305,605.72	100.00	463,411.74	6.34	6,842,193.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05,605.72	100.00	463,411.74	6.34	6,842,193.98

2015年末及2016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6,842,193.98元、4,222,353.94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59%、9.76%，应由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较为稳定，对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应收账款余额占同期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为稳定，且周转状况良好。根据公司的结算模式，对于直接代理销售模式的收入，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约及客户确认的广告发布排期表（具体发布期间）发布广告后，根据广告发布期分期确认。对于授权销售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在合同期内按照约定的金额分期确认收入。因此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为1年以内，回收风险较小。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4,444,583.09	100.00	222,229.15
合计	4,444,583.09	100.00	222,229.15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5,342,976.72	73.14	267,148.84
1-2年	1,962,629.00	26.86	196,262.90
合计	7,305,605.72	100.00	463,411.74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为广告代理业务结算周期正常产生，实际发生坏账风险较小，公司已对应收账款按照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3) 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①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棕榈泉长青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1年以内	15.75
广州东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684.00	1年以内	13.83
重庆融创基洋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3,198.44	1年以内	12.22
声力广波广告（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756.50	1年以内	11.76
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0,632.50	1年以内	10.59
合计	——	2,851,271.44	——	64.15

②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繁星点点国际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2,629.00	1-2年	26.86
重庆你好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1,459.42	1年以内	13.57
上海韵翔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0.00	1年以内	12.05
重庆同进传媒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8.21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4,637.00	1年以内	6.63
合计	——	4,918,725.42	——	67.32

3、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构成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9,110.33	100.00	11,440,950.00	100.00
1至2年(含2年)	-	-	-	-
合计	79,110.33	100.00	11,440,950.00	100.00

2016年末及2015年末，公司预付账款金额为分别为79,110.33元和11,440,950.00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33%和41.88%。2015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与广州驾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广告代理合同，代理该公司养车宝客户端广告，预付广告代理费1140万元，2016年取消合作后，对方已退回预付款。

(2) 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①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国际技术智力合作公司	社保、住房公积金及服务费	非关联方	62,010.33	1年以内	78.39
谢利维	房租	非关联方	9,900.00	1年以内	12.51
国广联合文化发展(北京)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费	非关联方	7,200.00	1年以内	9.10
合计		—	79,110.33	—	100.00

②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州驾圈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费	非关联方	11,400,000.00	1年以内	99.64
宋薇	房租	非关联方	40,950.00	1年以内	0.36
合计		—	11,440,950.00	—	100.00

期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00		
其中：组合1 无风险组合	10,000.00	100.00		10,000.00
组合2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000.00	100.00		10,000.00

(续)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0.00	100.00	150.00	7,850.00
其中：组合1 无风险组合	5,000.00	62.50	-	5,000.00
组合2 账龄组合	3,000.00	37.50	150.00	2,85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000.00	100.00	150.00	7,850.00

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分别为7,850.00元、10,000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03%、0.04%，款项性质主要为备用金、房屋押金及招标保证金，与公司经营有关，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已经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公司财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占比均较小。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10,000.00	100.00	-
合计	10,000.00	100.00	-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3,000.00	37.50	150.00k
1年以内	5,000.00	62.50	-
合计	8,000.00	100.00	150.00

(4) 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①2016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周丽	员工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50.00
谢利维	房东	房屋押金	5,000.00	1年以内	50.00
合计	—	—	10,000.00	--	100.00

②2015年12月31日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罗敏	员工	备用金	5,000.00	1年以内	62.50
天津泰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	投标保证金	3,000.00	1年以内	37.50
合计	—	—	8,000.00		100.00

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500.00	5,099.00		12,599.99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7,500.00	5,099.00		12,599.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62.50	2,503.16		4,165.66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1,662.50	2,503.16		4,165.66

项目	2016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 日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37.50			8,433.34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37.50			8,433.34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837.50			8,433.34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5,837.50			8,433.34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 日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500.00			7,500.00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7,500.00			7,5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831.25	831.25		1,662.50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831.25	831.25		1,662.5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668.75			5,837.50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6,668.75			5,837.5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668.75			5,837.50

项目	2015年1月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 日余额
其中：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6,668.75			5,837.50

2015年末、2016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8,433.34元和5,837.50，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02%和0.04%。固定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办公设备及其他，因为公司为服务型企业，不涉及生产机器设备或运输工具，故固定资产金额较小，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

(2)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各项固定资产未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被抵押、担保的固定资产。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20,215.38	222,229.15	41,720.56	463,561.74
合计	20,215.38	222,229.15	41,720.56	463,561.74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

7、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63,411.74	--	241,182.59	--	222,229.1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0.00		150.00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8,131.45	365,280.29	--	--	463,411.74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0,400.00		100,250.00		150.00
-----------	------------	--	------------	--	--------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制订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已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潜在资产损失及未予计提减值准备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二）公司负债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应付账款	-	-	19,300,000.00	92.15
预收款项	783,445.24	18.45	133,622.00	0.64
应付职工薪酬	32,395.00	0.76	-	-
应交税费	1,753,468.08	41.28	810,506.80	3.87
其他应付款	1,678,000.00	39.51	700,000.00	3.34
流动负债合计	4,247,308.32	100.00	20,944,128.80	100.00
负债合计	4,247,308.32	100.00	20,944,128.8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为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2016年末负债总额较2015年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公司于2016年支付了1930万元的应付账款，该笔账款系公司应付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广告代理费。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9,300,000.00
合计		19,300,000.00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广告代理费。2015年末及2016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9,300,000.00元、0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2.25%、0%。2015年末应付账款余额19,300,000.00元，是公司应付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广告代理费；公司在2016年12月31日前就已经结清当年采购款，因此，2016年末公司无应付账款。

(2)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①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拉萨环球风尚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00,000.00	1年以内	100.00
合计	——	19,300,000.00	——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预收款项

(1)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783,445.24	133,622.00
1年以上	-	-
合计	783,445.24	133,622.0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客户预付的广告发布费。2015年末及2016年末，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133,622.00元、783,445.24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64%、18.45%。2016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公司对广告发布客户的预收款随之增加。

(2)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①截至2016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元亨国际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368.40	1年以内	31.32	广告发布费
北京萨佩斯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4,726.74	1年以内	28.68	广告发布费
天津中新创智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1,523.36	1年以内	24.45	广告发布费
北京昱海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888.74	1年以内	8.28	广告发布费
北京元鼎泰达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938.00	1年以内	7.27	广告发布费
合计	——	783,445.24	——	100.00	

②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重庆骄阳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280.00	1年以内	57.83	广告发布费
广东城脉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37.42	广告发布费
北京泰德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42.00	1年以内	4.75	广告发布费
合计	—	133,622.00	—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1,703,679.40	1,671,284.40	32,395.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6,323.59	386,323.59	
合计		2,090,002.99	2,057,607.99	32,395.00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30,968.72	330,968.7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52.24	9,152.24	
合计		340,120.96	340,120.96	

（2）短期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9,107.88	1,176,712.88	32,395.00
社会保险费		178,932.32	178,932.3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64,531.81	164,531.81	
工伤保险费		6,617.82	6,617.82	
生育保险费		7,782.69	7,782.69	
住房公积金		315,639.20	315,639.20	
合计		1,703,679.40	1,671,284.40	32,395.00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7,922.66	307,922.66	
社会保险费		5,186.06	5,186.0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4,742.16	4,742.16	
工伤保险费		121.05	121.05	
生育保险费		322.85	322.85	
住房公积金		17,860.00	17,860.00	
合计		330,968.72	330,968.72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63,532.82	363,532.82	
失业保险费		22,790.77	22,790.77	
合计		386,323.59	386,323.59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8,814.82	8,814.82	
失业保险费		337.42	337.42	
合计		9,152.24	9,152.24	

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239,299.33	524,382.11
增值税	442,860.17	255,468.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35.68	17,882.63

税种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教育费附加	13,172.44	7,663.98
地方教育附加	8,781.63	5,109.33
文化事业建设费	16,513.84	-
个人所得税	2,105.00	-
合计	1,753,468.08	810,506.80

公司应交税费的主要税种是增值税、企业所得税。

报告期内，无违反税收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未受过相应税务行政处罚。

5、其他应付款

(1)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78,000.00	100.00	700,000.00	100.00
合计	1,678,000.00	100.00	700,000.00	100.00

2015年末及2016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700,000.00元、1,678,000.00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35%、39.51%。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收取客户缴纳的广告合同保证金，其他应付款余额在报告期内有所上升，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

(2)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①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深圳前海博明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58,000.00	1年以内(含1年)	33.25
南京左案一品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29.80
天津东泽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1.92
成都甲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1.92
成都智慧码投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1.92
合计	—	—	1,658,000.00	—	98.81

②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北京中乔亚伦广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00,000.00	1年以内（含1年）	100.00
合计	——	——	700,000.00	——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三）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情况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股本	5,000,000.00	25.40	500,000.00	7.81
盈余公积	1,467,311.76	7.46	589,262.02	9.21
未分配利润	13,204,512.28	67.13	5,285,443.65	82.95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82,664.74	100.00	6,371,924.3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本规模为5,000,000.00元，改制过程详见本节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部分。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1、实收资本/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9月30日
母丹	250,000.00	2,250,000.00		2,500,000.00
张朝峰	250,000.00	2,250,000.00		2,500,000.00
合计	500,000.00	4,500,000.00		5,000,000.00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母丹		250,000.00		250,000.00
张朝峰		250,000.00		250,000.00
合计		500,000.00		500,000.00

2、盈余公积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86,480.65	879,626.59		1,466,107.24
任意盈余公积	-	-		-
合计	586,480.65	879,626.59		1,466,107.24

(续)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18,516.19	367,964.46	--	586,480.65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合计	218,516.19	367,964.46	--	586,480.65

3、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5,443.65	1,966,645.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85,443.65	1,966,645.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98,695.22	3,686,762.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9,626.59	367,964.4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204,512.28	5,285,443.65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内主要关联方情况如下：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母丹和张朝峰，二人各持股50%。

2、公司董监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母丹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张朝峰	实际控制人、监事
3	王雪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徐海棠	董事
5	韩雨轩	董事
6	林花	董事
7	李国强	监事
8	吴勇	监事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京达京裕投资中心	股东母丹持股 100%的公司
2	北京德汇能通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母丹持股 50%，张朝峰持股 50%的公司
3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张朝峰持股 100%的公司

4、报告期内存在关联关系，目前已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昂源广告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至2017年3月，共同控制人母丹任该公司监事。2017年3月，母丹已辞去该职务。
2	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昂源广告有限公司子公司
3	北京优客创意广告有限公司	2013年5月至2015年11月，共同控制人母丹任该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公司曾直接持股 50.00%。2015年11月，已对无关第三方转让。
4	北京旭日恒业广告有限公司	2013年4月至2015年11月，公司共同控制人张朝峰任该公司经理。2015年11月，张朝峰已辞去该职务
5	北京中基恒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13年4月至2015年11月，公司共同控制人张朝峰任该公司经理，2015年11月，张朝峰已辞去该职务
6	北京博天恒业广有限公司	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公司曾直接持股 51.00%，2015年11月，已对无关第三方转让。
7	北京恒创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9月至2017年1月，共同控制人母丹任其经理、张朝峰任监事。2017年1月，该公司已注销。
8	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	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共同控制人母丹曾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2015年10月已辞去上述职务
9	拉萨美瑞广告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至2015年1月，共同控制人母丹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2015年1月，母丹已辞去上述职务。

注：2015年9月，拉萨俊乐向北京优客创意广告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 25 万元，因经营思路调整，2015年11月，公司将北京优客创意广告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平价转

让给西藏至谦投资有限公司。因实际投资持股时间比较短，未对北京优客创意广告有限公司形成实际控制，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未形成投资损益，公司未享受其经营成果。

2015年9月，拉萨俊乐向北京博天恒业广告有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102万元，因经营思路调整，2015年11月，公司将北京博天恒业广告有限公司51%的股权平价转让给张亮。因实际投资持股时间比较短，未对北京博天恒业广告有限公司形成实际控制，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未形成投资损益，公司未享受其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情况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采购

公司子公司重庆迁善与上海昂源广告有限公司子公司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发生了关联采购，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时间	金额（元）
山南昂源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	2016.01.01-2016.12.31	1,347,000.00
合 计	—	—	1,347,0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为2.14%，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2）关联销售

公司关联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时间	金额（元）
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	2015.01.01-2015.12.31	5,729,245.28
合 计	—	—	5,729,245.28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方协商金额占总销售金额的比例为8.17%，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公司承诺不再发生关联交易。

（3）关联租赁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期间	金额
-------	--------	----	----

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017. 1. 1-2017. 12. 31	134, 320. 00/年
合 计	—	—	134, 320. 00/年

本次关联交易为租赁股东张朝峰控股的北京泰富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房屋，作为办公用房。该关联交易签订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关联交易程序不完善，没有召开股东会，但交易金额为市场公允价格，无利润转移情况。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无

2、关联担保情况

无

3、关联方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余额
母丹	2015. 9. 30	10, 500, 000. 00		10, 500, 000. 00
	2015. 10. 08		10, 500, 000. 00	0. 00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母丹发生资金拆借 1,050 万元，占用时间 8 天，截止 2015 年 10 月已全部清理。

单位：元

关联方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余额
北京旭日恒业广告有限公司	2015. 1. 1			2, 000, 000. 00
	2015. 1. 16	11, 000, 000. 00		13, 000, 000. 00
	2015. 1. 23		3, 750, 000. 00	9, 250, 000. 00
	2015. 9. 2	10, 120, 000. 00		19, 370, 000. 00
	2015. 11. 23	6, 000, 000. 00		25, 370, 000. 00
	2015. 12. 24		11, 500, 000. 00	13, 870, 000. 00
	2015. 12. 24		6, 000, 000. 00	7, 870, 000. 00
	2015. 12. 25		7, 870, 000. 00	0. 00

公司关联方北京旭日恒业广告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度发生资金拆借金额共计 2,912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已经全部清理。

单位：元

关联方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余额
北京中基恒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15. 2. 6	2,000,000.00		2,000,000.00
	2015. 12. 16		2,000,000.00	0.00

公司关联方北京中基恒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度发生资金拆借金额共计 2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已经全部清理。

关联方	日期	拆借金额	归还金额	余额
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	2015. 4. 3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15. 10. 31		60,000,000.00	0.00

公司关联方北京星星亮广告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度发生资金拆借金额共计 6,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已经全部清理。

由于公司处于有限公司阶段，关联交易程序不完善，没有召开股东会及作出决议。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董监高签署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股份公司成立后，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资金管控制度》、《公司章程》进行管理，避免出现资金被占用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为了保证天籁之声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天籁之声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制度和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以及关联交易回避制度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1）《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三）审议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除外）。

第一百零八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十七）除须报股东大会决定的事项外，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五条规定，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以上的交易事项；

(3)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二十一条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四十条规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重大资产处置事项、重大投资事项、贷款事项时，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有关规定，遵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第二十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低于 1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的，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超过限额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1) 《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书面通知或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表决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和应否回避，表决前，其他股东有权要求该股东对有关情况作出说明。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第 33 条规定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

第一百二十二条规定，一名董事不得在一次董事会会议上接受超过两名董事的委托代为出席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会议。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四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但应主动向股东大会申明此种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回避而不参与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中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 《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第四十八条，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一) 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

(二) 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或其配偶及 18 岁以上成年子女有该等情形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第十五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进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 为交易对方；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任职；

(四)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制度第六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 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十六条规定、关联董事的回避措施为：

(一) 董事会会议在讨论和表决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该董事须向董事会报告并做必要的回避，有应回避情形而未主动回避的，其他董事、列席监事可以向主持人提出回避请求，并说明回避的详细理由；

(二) 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此项表决的法定人数。

第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一) 为交易对方；

(二)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五)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六) 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八条规定、关联股东的回避措施为：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7年2月24日，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山南俊乐有限拟股份制改制事宜所涉及的股东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圆开评报字（2017）第1101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山南俊乐有限资产账面价值2,385.50万元，评估值2,386.12万元，评估增值0.62万元，增值率0.03%；负债账面价值419.39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1,966.11万元，评估值1,966.73万元，评估增值0.62万元，增值率0.0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发生的亏损；
- 2、按百分之十提取法定公积金；
- 3、按照股东大会决议从公司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得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否则，公司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可以采用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未来将参照《证券法》、《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856,176.12	808,104.91
非流动资产	6,762.14	0.02
资产总计	862,938.26	808,104.93
流动负债	53,391.11	987.11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53,391.11	987.11
所有者权益	809,547.15	807,117.82
利润表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3,053,715.26	2,330,347.68
营业成本	1,279,504.69	1,921,876.45
销售费用	1,254,517.33	154,084.43
管理费用	446,814.92	201,201.16
财务费用	1,246.66	157.95
营业利润	2,699.26	8,104.91
利润总额	2,699.26	8,104.91

净利润	2,429.33	7,117.82
-----	----------	----------

(二)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07,117.8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117.82

(三)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739,603.15	739,603.15
应收款项	2.85	2.85
其他应收款	5,000.00	5,000.00
预付账款	40,950.00	40,950.00
其他流动资产	22,548.91	22,548.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2	0.02
负债：		
应交税费	987.11	987.11
净资产	807,117.82	807,117.82
减：少数股东权益		

项目	重庆迁善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取得的净资产	807,117.82	807,117.82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母公司一致，收购子公司的目的主要是通过子公司开拓重庆地区市场。公司收购子公司后，于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05.37 万元，比 2015 年增长 31.04%。

（四）子公司收入构成及主要客户情况

子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 305.37 万元，全部为电台广告代理发布收入，主营业务占比 100%。收入地区全部为重庆地区。

2016 年子公司前五大客户如下：

名称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重庆声势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730,928.77	23.94
重庆安邦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457,547.17	14.98
重庆东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5,031.46	9.99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235,688.04	7.72
重庆骄阳广告有限公司	142,110.45	4.65
合计	1,871,305.89	61.28

母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内部交易。

（五）母子公司具体分工情况

1、天籁之声：

1) 制定公司发展战略、年度发展目标和经营计划，并负责公司整体业务的运营管理与控制；

2) 负责制定公司各级各类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

3) 负责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及业务模式，寻找新的投资发展机会。

4) 负责全国性业务资源的开发与维护；

5) 负责对公司下属单位财务、资产、人事、行政等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6) 负责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组织建设、人员聘用调配、制定考核方案及激励政策并监督实施。

2、子公司：

1) 全面负责实施重庆区域内项目的运营和管理，根据公司总部整体战略规划，承担辖区内的产品销售、品牌推广等工作，完成公司总部制定的发展目标；

2) 负责重庆地区全部业务的拓展、广告排期、发布等运营管理工作，并对本区域内的收入和利润负责；

3) 负责维护客户关系，及时处理各项目日常运营管理中出现的各项问题；

4) 根据公司统一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制定重庆区域人力资源管理办法，报总部审批过后，组织招聘、聘用、考核；

5) 负责对区域内的公司资产管理和维护，负责区域内资产管理，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与保值。

(六) 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情况

1、治理结构：重庆迁善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设监事一名。其中，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母丹任重庆迁善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监事长张朝峰任重庆迁善监事。

2、日常管理：公司根据发展需要对子公司的经营、筹资、投资、费用开支等实行年度预算管理，由公司核定并下发子公司的年度经营、投资、筹资及财务预算，并将子公司的年度预算按月、季分解下达实施。

3、人事及薪酬管理：重庆迁善总经理母丹为公司总经理，由公司董事会直接任命；子公司录用员工实行公开招聘制度，并且均报公司备案；子公司总经理会定期向公司进行全面详实的经营情况报告；子公司总经理的薪酬由公司确定。

4、财务管理：天籁之声负责公司各项财务制度、财务政策的制定、实施和修订工作，监督子公司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定期检查子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负责审核子公司的年度预算，并监督检查子公司年度预算的执行情况，负责审核子公司的资金计划，并审核内部资金调拨申请。因此，公司可以对财务环节进行有效控制。”

十二、风险因素与应对措施

（一）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广告代理行业参与竞争各类主体众多，市场整体集中度不高，行业竞争激烈。随着我国广告代理行业规范程度的提高，国内广告公司之间的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如果不能快速占领市场，提高高端市场的市场占有率，提高服务水平，势必将面临严酷的低端市场的无序竞争，从而公司将可能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将保持与上下游的良好合作关系进一步做好精准营销工作，努力提升营业收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二）新媒体冲击的风险

公司的广告代理业务主要集中在广播电台领域。随着新兴媒体（如互联网、移动楼宇电视）的兴起，媒体平台和广告载体更加丰富多样。这一趋势不但改变了媒体结构，也将改变受众的媒体接触习惯，从而导致广告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公司在未来将会逐步丰富自身的媒体代理形式，以应对市场的变化。

针对该风险，公司积极挖掘广播电台广告资源的竞争优势，不断丰富扩展业务的多元化。

（三）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依赖风险

2015年、2016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7.14%和70.45%，比例有所提升。主要原因是2016年第一大客户睿声扬国际广告（北京）有限公司为授权销售，其代理的汽车行业广告业务量增加，大客户代理的品牌增多，广告发布需求大幅增加导致支付广告发布费大幅增加。因此，如果主要客户的业务量下滑或客户流失，而公司又没有足够的新增客户补充，公司营业收入可能出现下滑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针对该风险，公司努力提高服务水平，以优质的服务和竞争力的价格维护客户关系，同时做好市场营销工作，不断引进新的广告代理商和广告主。

（四）公司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2015年、2016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00.00%、99.99%。最近两年内，公司存在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50%的情况。公司的采购模式为代理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旗下的环球资讯广播和劲曲调频广播

的广告发布，由于行业特点，上游的电台广告媒体资源通常集中在电台下属的广告公司手中，因此公司需向单一供应商采购，导致采购集中度较高。若公司无法持续稳定地从供应商获取所需媒体资源，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与第一大供应商环球风尚签订了为期五年的代理合同，且双方目前合作关系良好，合理预计未来较长时间内，不会出现供应商无法持续及稳定采购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以优良的服务，确保上下游企业的商业利益实现，以达到保持与供应商的良好合作关系目的，在合同到期后，公司拥有优先续约的权利和能力，另一方面公司计划在新三板挂牌后积极引入投资者，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继续开拓新的媒体资源，以逐步降低供应商集中度过高的风险。

（五）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由山南俊乐广告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一方面，公司已通过建立科学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各类公司治理制度，以制度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决策行为，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进行侵害。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六）广告内容违法的法律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广告代理业务，其代理发布的广告可能存在一定的法律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内容违法的风险以及广告程序违法的风险，例如代理发布的广告可能存在虚假宣传，误导和欺骗消费者、对于特殊的广告发布者例如药品广告，没有履行必要的行政审批手续等。虽然公司在代理发布广告前会对广告内容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严格的审查，但是并不能完全排除个别广告因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因制作、发布违法广告而遭受处罚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严格把关广告内容和客户资质的审核工作，并安排专人负责广告风险控制工作。

（七）政策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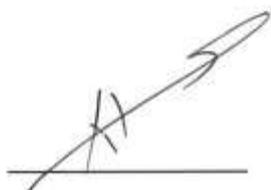
公司注册地址位于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区，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根据《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藏政发[2014]51号），截至2017年12月31日前，暂免征收在藏注册并经营的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不适用于国家和自治区限制性行业），公司减免40%所得税，因此，企业最终所得税税率为9%。如果未来相关政策取消或转移，则会大幅降低净利润并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改善运营效率，提高营业收入和利润率，以减少税收政策变化对公司利润情况的影响。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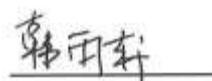
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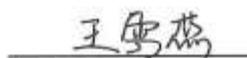
母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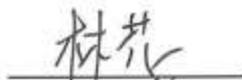
徐海棠



韩雨轩



王雪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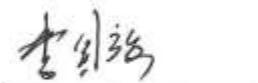


林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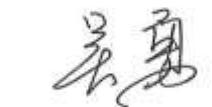
监事：



张朝峰



李国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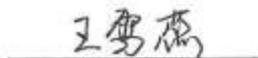


吴勇

高级管理人员：



母丹



王雪蕊

山南天籁之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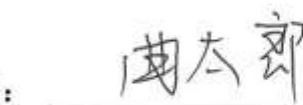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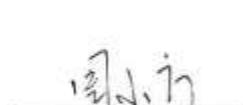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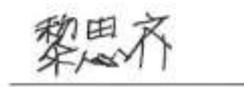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项目负责人： 
曲太郎

项目小组成员：  
曲太郎 周小方


黎思齐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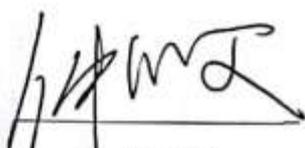


2017年 6月 12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仲维敏

经办律师:


吴万军


刘昌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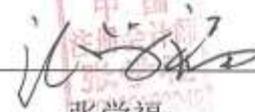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尚友

 
张学福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年5月8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 
王绍明

签字资产评估师 
李超


张磊

北京天圆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